云南保险信息

INSURANCE INFORMATION MONTHLY OF YUNNAN

2021第01期 总第223期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准印证号（53）Y000182

01
2021



监管之声 / 2021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召开

金融时讯 / 2020年保险业成绩单出炉

协会工作 /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组织召开理赔工作会议

保险扶贫 / 人保财险千万融资项目落地地方产业扶贫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主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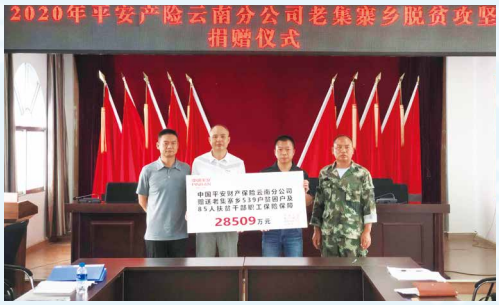
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曾副行长一行
到访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
出席“春城惠民保”上线新闻发布会



中国人寿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
签订仪式圆满结束



平安产险云南分公司老集寨乡脱贫攻坚
捐赠仪式



12家保险公司捐赠奖金为儿童福利院献爱心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普洱中支开业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
开展直升机预防枇杷霜冻工作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全辖各机构
开展迎新活动

迎着未来 砥砺前行

辞旧迎新，时光不歇。2020 年，对于全人类而言都是极其不平凡的一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各国给予了前所未有的冲击，人类经历着艰难的历程……但是，没有哪个严冬不会过去，没有哪个春天不会到来，我们还是步伐坚毅地迈向了 2021 年。

艰难方显勇毅，磨砺始得玉成。2020 年，云南保险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谱写了新的保险篇章。众志成城聚力量，向驰援武汉人员、抗击疫情一线人员捐款、捐物、支持复工复产捐赠保险保障，为抗击疫情防控阻击战及恢复经济社会秩序贡献了力量。脱贫攻坚深推进，帮助帮扶点群众改善生活条件、医疗条件、教育条件、生产条件，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添砖加瓦。

2020 年，在云南银保监局工作部署下，云南保险业不断提升行业形象，扩大承保范围、提升理赔时效，充分发挥了保险的社会“稳定器”、经济“助推器”作用；将保险业的清廉文化融入到“一带一路”建设中，组织了全省保险行业清廉文化演讲比赛；疫情期间，机动车辆保险服务工作有序推进，有效推动了车险综合改革成功切换上线和车险电子保单化工作；有序开展了保险销售人员自律检查；联动打击了“恶意代理退保”；完善 12378 工作流程，有效化解了行业矛盾纠纷；强化反保险欺诈工作，挽损成效显著；成立了云南省首家银行保险业人民调解委员会——昆明市银行保险业人民调解委员会，将银行业矛盾纠纷调处有机嵌入保险纠纷调处工作平台，高位推动了我省“专业高效、有机衔接、便捷利民”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积极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金融知识普及月和保险业敬老月等多项活动；完善了会费收缴办法，尽量为会员单位减负；搭建了全省保险业专职讲师人才库；组织保险销售从业人员开展在线合规知识学习和竞赛活动；完成了《云南保险业改革开放四十年》出版发行。

回顾过去，展望未来。过去的一年，无论多艰难，也将留在 2020 的记忆里；面向未来，让我们将收获的点点滴滴，装载在 2021 年的梦想里，砥砺前行，续写新的乐章。

《云南保险信息》编辑委员会



云南保险信息

INSURANCE INFORMATION MONTHLY OF YUNNAN

主办单位：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编辑委员会

主　　任：聂文亮

副 主 任：赵　睿

编　　委：双　磊　伍　健　曹志文　董林增　李　鸿　熊礼文　周爱工　何飞波　王小刚　宋繁祥
常志宏　惠建发　牛松儒　段东玲　任宝贵　李华辉　付正宇　刘　伟　陈　彪　肖　杰
齐　斌　王　一　赵加敏　姚　滨　白美康　李松涛　叶园军　雷　钧　丁国文　胡建国
鲍胜尧　吕自勇　刘　文　朱　峰　陈旷冰　王　斌　胡　飚　杜　鸣　杜雪瑾　佟长龙
何明昭　查文莉

主　　编：沈雨非

责任编辑：罗宁规　张炜维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 80 号绿洲大酒店 A 座 8 楼

邮　　编：650041

电　　话：0871-65367985

电子邮箱：iaynxinxi@163.com

发送单位：各会员单位、全国地方行业协会、省级、市级相关部门及领导

印　　数：600 本

承印单位：昆明视方数字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时间：2021 年2 月

CONTENTS 目录

卷首语

迎着未来　砥砺前行 1

监管之声

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召开 6

银保监会党委召开全系统

2021 年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7

银保监会召开党委扩大会议

听取 10 家单位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现场述职 8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

《2020 年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总体情况》.. 9

中国银保监会修订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 .. 10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

《人身保险公司监管主体职责改革方案》 11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

《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监管办法》 11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

《关于规范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12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

《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暂行办法》 12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

（试行，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13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 14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许可证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14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

《消费金融公司监管评级办法（试行）》 15

中国银保监会党委

坚决拥护和支持关于赖小民案件的依法判决 15

云南银保监局组织开展 2020 年“宪法宣传周”活动 16

金融时讯

2020 年保险业成绩单出炉 17

保险资管迎来分类监管时代..... 18

银保监会发文规范健康险业务

短期健康保险不得保证续保..... 19

中国农业再保险公司获批开业..... 20

监管部门强力推进保险中介信息化建设

明确数据对接要求..... 21

促进行业规范

《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2 月 1 日起施行..... 22

重疾险将有新变化　保障范围　产品价格有何影响 22

旧规重疾险并非〞最优选〞

专家提示切勿盲目跟风购买..... 23

从保险理赔报告看哪些病最高发

甲状腺癌发病频　乳腺癌不可忽视..... 25

银保监会连发两文　强化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 26

中国保险汽车安全指数测评结果发布 26

独立个人代理人制度对寿险业的影响有多大？ 27

未来保险将演变成“无形”服务..... 29

中办国办提高各类养老金、保险资金等

长期资金权益投资比例..... 30

云南拟筹建首家法人寿险公司..... 30

协会工作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召开

2021 年第一次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工作会议.... 31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组织召开车险理赔工作会议 31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组织召开 2021 年度寿险培训计划意见征询会议 32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组织召开 2021 年年度财产险培训计划意见征询会 33

CONTENTS 目录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召开
法院协助执行相关问题研讨会 …… 33
昭通市委常委、副市长到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 34
玉溪银保监分局副局长一行
到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 34
普洱银保监分局纪委书记一行
到普洱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 35
西双版纳州保险行业协会
到西双版纳银保监分局汇报工作 …… 35
红河州保险行业 2020 年保费收入突破 50 亿元大关 …… 36
德宏州保险行业协会领导参加德宏州政府工作会议 …… 36
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党支部
荣获“2020 年先进党支部”称号 …… 37
中共红河州保险行业协会支部委员会
召开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 …… 37
曲靖市保险行业协会联合党支部
召开 2020 年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会议 …… 38
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
号召全市保险机构广泛开展禁毒宣传工作 …… 38

清廉建设

发挥行业协会作用　加速清廉文化建设
——关于对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的思考 …… 39
都邦财险云南分公司
组织观看专题片《正风反腐就在身边》 …… 41
正风反腐就在身边
——天安财险云南分公司所辖机构组织观看反腐专题警示片
…… 41

会员经纬

中银保险总公司党委第二巡察组
组织云南分公司召开巡察情况反馈视频会 …… 42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一行
拜访昆明市政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斌 …… 42
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副行长一行
到访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 …… 43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一行
到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拜访 …… 43
临沧市银保监分局到中国太保产险临沧中支调研 …… 43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文山中支副总经理带队拜访文山银保监分局 …… 44
云南省政协委员双磊
建议积极推进自贸区保险机制建设 …… 44
中国人寿承办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签订仪式圆满结束 …… 45
“春城惠民保”正式启动上线 …… 46
同业联动共同打击“代理退保”黑产 …… 47
入滇十年　相融共生
——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成立十年 …… 47
“理”解您、“赔”护您、“温暖”您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发布 2020 年度
理赔年报 …… 48
太平财险护航鹤剑兰高速公路
助力“三区三州”基础设施建设 …… 49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携手中信期货落地云南省首单生猪价格保险 …… 49
中国太保寿险昆明智享柜面全新升级 …… 50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推出三项理赔新服务举措 …… 50
促进“双龙”太平发展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连续六年承保昆明双龙商场一揽子
保险 …… 51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普洱中支开业 …… 51

CONTENTS 目录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驾护航 52
人保财险为云南开远全市公务员
提供团体补充医疗保险 52
人保财险德宏分公司中标森林火险保险项目 53
天安财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一行到大理中支调研 53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
召开 2020 年度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 53
永安保险云南分公司党总支召开 2020 年度
组织生活会暨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会 54
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召开疫情防控工作专项会议 55
中银保险云南分公司召开 2021 年“开门红”启动会 55
认真检视总结得与失　鼓足干劲开创新格局
——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召开 2020 年度干部综合考评会 .. 56
中国人寿文山分公司与文山州计生协会
联合召开 2021 年全州计生协会工作会暨计生家庭保险启动会
..... 57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全辖各机构开展迎新活动 57
中国太保寿险云南分公司
开展 2021 年春节“走基层，送温暖”活动 57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农险事业部
举办 2021 年全省农险专员培训班 58
用心服务客户　守护一方太平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积极为客户提供保险培训服务 .. 59
富德生命人寿云南分公司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59

点赞保险

人保财险快速应对昆明学生被伤害劫持事件 60
科技助农防霜冻　太平保障暖枇杷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开展直升机预防枇杷霜冻工作 .. 60
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营业部
理赔迅速获客户赠锦旗 61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
赔付客户自驾意外身故保险金 200 万元 61
年轻的他意外高坠身故
平安人寿云南分公司 130 万理赔款接力守护家庭 62
太平人寿快速理赔 85 万重疾保险金　彰显保险价值 62
中国人寿　让一张保单传递爱的温度 62
人保财险赔款让我直起腰杆来 63
富德生命人寿大理中支快速理赔显诚信 63
捐赠奖金　奉献爱心
——12 家保险公司为儿童福利院开展捐赠 64
民房保险有人保　排忧解难服务好 64
中国人寿温暖理赔　解客户燃眉之急 65
人保员工　路见不平施援手 65

保险扶贫

铭记初心使命　服务乡村经济
——平安产险云南分公司脱贫攻坚三村工程圆满落幕 66
警企携手寒冬送暖　真情暖人心
——永安保险罗平营销服务部携手罗平县公安局马街派出所
开展爱心帮扶活动 66
人保财险千万融资项目落地地方产业扶贫 67

用稿统计

《云南保险信息》2021 年第 1 期用稿统计 67

监管之声
INSURANCE

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召开

1 月 26 日，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回顾 2020 年主要工作，分析当前经济金融形势，部署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银保监会党委书记、主席郭树清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2020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银保监会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务院金融委的决策部署，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坚决做好疫情防控金融服务。指导银行保险机构做好金融服务，确保疫情期间金融秩序不乱、服务不断。紧急提供专项信贷 5.3 万亿元。全力支持武汉、湖北打赢疫情防控保卫战。累计为中小微企业和外贸企业实施延期还本付息 6.6 万亿元，发放应急贷款 242.7 亿元。

有力支持国民经济稳步复苏。全年人民币贷款新增 19.6 万亿元，增长 12.8%。新增制造业贷款 2.2 万亿元。普惠型小微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8.1 个百分点，5 家大型银行增长 54.8%。全年保险资金运用余额新增 3.2 万亿元，保险赔付超 1.4 万亿元。

高风险金融机构和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序处置。持续做好包商银行风险处置。依法接管“明天系”6 家保险、信托机构。安邦集团结束接管。稳妥推进高风险中小银行、保险、信托机构风险处置。全年处置银行业不良资产 3.02 万亿元，2017 年至 2020 年处置不良贷款超过之前 12 年总和。有序拆解高风险影子银行业务。房地产贷款增速 8 年来首次低于各项贷款增速。全国实际运营的 P2P 网贷机构全部归零。探索金融反垄断治理机制。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化解大型企业集团债务风险。处置一批重大非法集资案件。2020 年全系统处罚银行保险机构 3178 家次，责任人 4554 人次，合计罚没 22.8 亿元。

改革开放迈出坚实步伐。积极推动发行 2000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补充中小银行资本。持续推进各类银行保险机构的体制机制改革。出台健全公司治理三年行动方案。车险综合改革全面实施。人身保险费率形成机制改革持续深化。偿二代二期工程建设主要工作基本完成。持续推动 34 项对外开放措施落地见效。

以政治建设统领组织和机构建设。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抓好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持续推动监管机构改革走向深入。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加强干部专业能力培训。

稳步推进系统党建高质量发展。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强化政治机关意识教育、政治督查整改。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加强对全系统民主集中制贯彻落实情况的督导。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坚决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制止餐饮浪费。加强干部管理监督，切实规范履职用权。深化金融领域反腐败工作，严肃查处薛纪宁、张安顺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积极探索推动清廉金融文化建设。

会议强调，在监管实践中，逐步深化了对新时代金融工作的认识：一是坚持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银行保险监管工作取得的成绩，根本上得益于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得益于习近平总书记的领航掌舵。在处置重点风险机构时，第一时间成立联合党委。二是以自我革命的方式防止发生金融危机。通过刮骨疗毒、精准拆弹，及时清除风险隐患，努力跑在系统性风险的前面。三是通过改革开放促进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把完善公司治理作为重中之重，通过改革开放、推动创新和科技赋能，使我国金融业不断迸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四是坚持依宪行政和依法监管。遵循宪法宗旨和立法精神，弥补制度短板，主动担当作为，规范金融活动，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五是集中强光照射金融领域“灰色地带”。我国金融体系很多问题和隐患来自性质模糊、名实不符的产品和交易，必须加强穿透监管。六是对“有证”和“无照”活动实现监管全覆盖。从维护人民利益和金融安全出发，恪尽职守、未雨绸缪，始终坚持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会议指出，2021 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银保监会系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



神，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深入推进改革开放，切实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努力实现银行保险监管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要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持。全力支持国内国际双循环。积极探索促进科技创新的各种金融服务。持续促进扩大内需。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积极发展绿色信贷、绿色保险、绿色信托。加强外贸领域综合金融服务。稳步推进银行业保险业高水平对外开放。

要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整体效能。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强化对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持续加大首贷、续贷、信用贷款、中长期贷款投放力度。加强民生领域金融支持。推动发展养老、健康、责任、巨灾等保险。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要毫不松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严格落实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和重点房地产企业融资管理规定。继续做好不良资产处置。加快推动高风险机构处置。完善重大案件风险和重大风险事件处置机制。加大对非法金融以及“无照驾驶”打击力度。积极防范外部风险冲击。

要大力规范整治重点业务。持续整治影子银行，对高风险影子银行业务的新形式新变种露头就打。对理财存量资产处置不力的机构加大监管力度。深入整治保险市场乱象。大力整治名实不符金融产品。会同有关部门深化债券市场改革。

要切实加强对互联网平台金融活动监管。依法将金融活动全面纳入监管，对同类业务、同类主体一视同仁。加强对银行保险机构与互联网平台合作开展金融活动的监管。坚决遏制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防止资本在金融领域的无序扩张和野蛮生长。

要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改革优化银行保险机构体系。支持中小银行多渠道补充资本金，继续推动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补充资本，推动大型银行向中小银行输出风控工具和技术。有序推进省联社改革试点。推进村镇银行改革化险和兼并重组。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巩固车险改革，持续深化意外险和健康险改革，推进保险资金运用市场化改革和保险营销体制转型变革。

要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水平。落实股东承诺制。加强股东穿透审查，依法规范大股东行为，持续清理违法违规股东，建立重大违法违规股东常态化公开披露机制。加强关联交易监管制度建设和系统建设。提升董事监事履职能力，完善董事会监事会运行规则。大力倡导合规文化建设。

要加强监管能力建设。提高严格执法能力，对重大风险和重大案件，做到执法必严、过罚相当。提



高全流程监管能力，强化事前预警和早期介入，强化事中干预，完善事后风险处置机制。提高协同监管能力和科技运用能力。

会议强调，做好 2021 年各项工作，必须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方针，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全面加强政治建设。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严肃查处重大风险事件背后的利益输送、监管失守问题。用好“四种形态”，坚持“五位一体”协同推进。坚持不懈正风肃纪，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办法，持续整治“四风”问题。推动构建“亲”“清”监管关系。深刻剖析赖小民等反面典型，大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不断提高系统党的建设质量，压紧压实“两个责任”，持续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会议号召，银保监会系统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再接再厉、奋发进取，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银保监会党委召开全系统 2021 年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2021 年 1 月 26 日，银保监会党委召开全系统 2021 年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传达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总结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成效，深入分析当前银保监会系统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明确2021年工作任务和要求。银保监会党委书记、主席郭树清出席会议并讲话，驻会纪检监察组组长、银保监会党委委员李欣然对2021年纪检监察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会议指出，2020年，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坚强领导下，在银保监会党委大力支持下，驻会纪检监察组和系统各级纪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聚焦主责、强化监督，高效履职、担当作为，推动系统纪检监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跟进监督，围绕“两个责任”一体履行加强监督，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盯住“关键少数”，坚持关口前移，紧扣监管权力运行做实做细履职监督和日常监督，不断提升监督质效；坚定稳妥查处重大金融风险背后的腐败问题，强化执纪问责制度规范，充分发挥案件警示作用，不断深化金融反腐；坚持纠“四风”与树新风并举，推动作风建设成效巩固拓展；充分发挥巡视监督、审计监督职能作用，探索完善联动协调机制，监督执纪执法贯通融合成效初显；持续推进纪检监察派驻改革，坚持严管厚爱相结合，系统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进一步加强。

会议强调，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我们党成立100周年，做好银保监会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和纪检监察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系统各级党委必须深刻认识，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是我国金融业改革发展最大优势和根本保障，必须一以贯之、始终坚守，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不断增强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政治自觉，更加积极主动、担当作为。系统各级纪检监察机构要深刻领会政治监督的内涵和要求，始终对“国之大者”了然于胸，坚决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全系统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位，上下一心、步调一致，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开好局、起好步。2021年工作总的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部署，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准确把握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新要求，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和现代化建设大局，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三不”一体推进，着力深化金融正风肃纪反腐，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会议要求，系统各级纪检监察机构要强化政治监督，进一步压实党委主体责任，切实履行纪委监督责任和协助职责，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推动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开展金融支持经济持续恢复和高质量发展专项督查，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要以强监督推动强监管，紧盯行政许可、监管评级、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和行政处罚中的监管权力运用，严查有法不依、违法行政、以权谋私等不作为、滥作为行为；要坚定不移深化金融反腐，切实做好金融反腐和处置金融风险统筹衔接，态度不变、决心不减、尺度不松，继续紧盯高风险城商行、农村金融机构、保险公司、信托公司风险防范处置以及监管中的问题线索，紧盯银保监会机关和北上广深等金融活跃地区，坚定稳妥有序推进相关问题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要突出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坚决打击侵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乱象行为，深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巩固，弘扬实干实效风气，严守纪律规矩，筑牢“亲”“清”监管关系；要深化系统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动形成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监督贯通机制，对纪检监察干部严格监督约束，强化实战练兵，打造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为新时代银行保险监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保障。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银保监会召开党委扩大会议
听取10家单位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现场述职

2021年1月26日，银保监会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以“现场+视频”形式听取系统10家单位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现场述职。党委书记、主席郭树清同志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2021年是实施

“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是我们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落实银保监会系统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部署要求的第一年，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具有重要意义。系统各级党组织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更严标准、更高质量，全面加强基层党的建设，为推进银行业保险业改革发展和监管事业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会议强调，各级党委书记要抓好主业、当好主角，切实扛起基层党建政治责任。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理解把握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亲自定方向、定职责、定任务，真正把基层党建抓好、抓实、抓出成效。要建立健全责任体系，有效传导履责压力，支持、指导和督促班子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唱好“大合唱”、下好“一盘棋”。

会议指出，要突出重点、下沉重心，不断推进基层党建高质量发展。要高质量推进政治建设，不断强化政治机关意识，提升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结合实际工作切实践行好“两个维护”。要高质量推进基层组织建设，严格党的组织生活，持续巩固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果，增强各级党组织对中央决策和会党委部署的理解把握、宣传贯彻和推动落实能力。要高质量推进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全面抓好干部培养锻炼、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充分发挥支部“一线”“探头”作用，强化思想政治工作，关爱身心健康，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强、懂国情、接地气、复合型、国际化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会议强调，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发挥基层党建引领作用。各级党委书记要牢记“书记”的第一身份和“抓党建”的第一职责，不断提升统筹推动基层党建和业务工作的能力水平，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监管和经营工作高质量。要健全党建统领工作机制，坚持在重大任务、重点项目上建立临时党组织的有效做法，实现重大风险处置与党的工作开展同步推进、风险机构整治与党建工作整顿同步部署、一线现场检查与党的组织生活同步开展。要坚持以考促建、以查促改，在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巡视巡察等工作中，突出党建推动中心工作实际效果的考核监督，做到联动评价、互促共进。

会议指出，要正风肃纪、深入反腐，持续净化基层政治生态。各级党委书记必须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旗帜鲜明支



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职责，加大对下级党组织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力度。要进一步增强主动接受监督的政治自觉，及时报告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以及个人廉洁自律情况。要带头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抵制各种糖衣炮弹“围猎”和腐朽思想侵蚀，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廉洁公正用权，以清清爽爽的政治生态带动形成安全、高效、稳健的金融生态。

银保监会党委委员参加会议。驻会纪检监察组办公室、各党委工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10 家单位党委书记就 2020 年度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进行述职并逐一接受点评。其余系统单位党委书记书面述职。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2020 年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总体情况》



1 月 22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2020 年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总体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推动银行保险机构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办法（试行）》，银保监会组织对银行保险机构开展了 2020 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工作。本次参评机构共计 1792 家，其中商业银行 1605 家，保险机构 187 家。评估主要从党的领导、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高管层治理、风险内控、关联交易治理、市场约束、其他利益相关者治理八个维度，合规性和有效性两个角度对参评机

构进行综合评估。

评估结果显示，近年来经过监管和行业的持续努力，我国银行业和保险业公司治理建设和改革取得积极成效。国有银行保险机构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持续深化，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得以发挥。银行保险机构股东行为的合规性有所提升，通过关联交易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行为在一定程度上得到遏制，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等治理主体的运作效率有所提升，公司治理运作机制趋向规范。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不容忽视，需要引起高度关注：部分机构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虚化弱化，股权结构不透明不合规、股东行为越位和错位的现象在有些机构依然较为严重，董事会运作不规范，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欠缺，信息披露不充分，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不足等。

开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是银保监会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的重要举措。定期开展监管评估，有助于监管部门更加及时和全面地掌握机构公司治理状况，及时有效防范化解风险，更好地保障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下一步，银保监会将继续做好评估有关后续工作，督促各机构认真整改发现的问题，加强对评估结果的应用，持续加强和改进公司治理监管，推进银行业保险业公司治理改革不断取得新的成效。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修订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

1月25日，中国银保监会修订发布了《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管理规定》是银保监会贯彻落实第五次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补齐监管制度短板的重要举措，是加强偿付能力监管和保护保险消费者利益的重要手段。

《管理规定》自2020年7月30日至8月29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保险机构、行业组织、专家学者和社会公众等给予了广泛关注。从反馈意见来看，各方对《管理规定》总体支持。中国银保监会对各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逐条认真研究，充分采纳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完善了《管理规定》。

《管理规定》吸收了偿二代建设实施的成果，将偿二代监管规则中原则性、框架性要求上升为部门规章，并进一步完善了监管措施，以提高其针对性和有效性，更好地督促和引导保险公司恢复偿付能力。《管理规定》共6章34条，修订重点包括：



一是明确偿付能力监管的三支柱框架。结合我国保险市场实际和国际金融监管改革发展趋势，将偿二代具有中国特色的定量资本要求、定性监管要求和市场约束机制构成的三支柱框架体系，上升为部门规章。

二是完善偿付能力监管指标体系。《管理规定》将偿付能力监管指标扩展为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风险综合评级三个有机联系的指标。三个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的保险公司，为偿付能力达标公司。

三是强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的主体责任。《管理规定》通过要求保险公司建立健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建立完备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和机制，制定三年滚动资本规划等，进一步强化了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的主体责任。

四是提升偿付能力信息透明度，进一步强化市场约束。《管理规定》明确，中国银保监会应当定期披露保险业偿付能力总体状况和偿付能力监管工作情况；保险公司应当每季度披露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并在日常经营有关环节，向保险消费者、股东等披露和说明其偿付能力信息。

五是完善偿付能力监管措施。《管理规定》明确，对于偿付能力不达标公司，中国银保监会应当根据保险公司的风险成因和风险程度，依法采取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并将监管措施分为必须采取的措施和根据其风险成因选择采取的措施，以进一步强化偿付能力监管的刚性约束。

《管理规定》自2021年3月1日起实施。下一步，银保监会将做好《管理规定》的贯彻落实工作，进一步强化偿付能力监管，有效防控保险业偿付能力风险，维护好保险消费者利益。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人身保险公司监管主体职责改革方案》



为进一步强化人身保险监管工作，统筹监管资源，提升监管效能，推动简政放权，日前银保监会发布了《人身保险公司监管主体职责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监管主体职责改革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党中央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总体部署，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精神要求，依据“统一规制、明确职责、事权分级、失职问责”的基本原则，对监管对象、监管职责进行了划分，并提出了相关工作要求。

关于监管对象划分，综合考虑公司系统重要性、资产规模、风险状况等指标，将 91 家人身保险公司划分为银保监会直接监管和银保监局属地监管两类。其中，银保监会直接监管公司 39 家，银保监局属地监管公司 52 家。

关于监管职责分工，银保监会统筹整体监管政策；银保监会、银保监局分别承担直接监管公司和属地监管公司的行政许可事项、日常监管职责。

关于工作要求，为确保监管主体职责改革工作顺利推进，银保监局有效承接，《方案》提出了三点工作要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有效承接。二是完善制度流程，统一监管标准。三是健全协调机制，加强上下联动。

《方案》中同时明确，印发后，属地监管公司注册地发生变更的，根据注册地对银保监局监管权责进行调整。银保监会可结合工作需要，对直接监管公司和属地监管公司的范围以及相关监管事权划分进行必要调整。

《方案》的印发是银保监会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重要改革举措，对落实监管主体责任、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具有重要意义。下一步，银保监会将继续深入推进监管改革，持续加大人身保险公司监管力度，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推动人身保险扩面提质，稳健发展。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监管办法》

为加强保险中介监管，提高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与经营管理水平，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推动保险中介行业高质量发展，银保监会近日印发了《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监管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起草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精神，注意把握以下工作原则：一是坚持问题导向，切实防范风险；二是规范信息交互，提升监管效能；三是科学合理适度，避免过高要求。《办法》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通过市场调研、监管座谈、书面征求意见等形式广泛征求意见，银保监会对反馈意见逐条研究论证，绝大多数意见已采纳。各相关单位普遍认为《办法》有助于规范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提高保险中介机构经营管理水平，能够为保险中介监管提供有效抓手，更好地促进保险中介行业高质量发展。

《办法》共 6 章 36 条，对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提出全面要求。一是在总则中明确《办法》的制定目的、适用范围、基本原则、责任主体和监管部门。二是在基本要求中规定保险中介机构的信息化工作机构职责、关联企业隔离要求、高管负责制度、信息化岗位要求、业务申请条件、分支机构管理、监管报送要求、突发事件报告等内容。三是提出信息系统



建设要求，明确保险中介机构信息系统的基本功能、建设方式、外包管理、权限管理、数据录入、系统变更等要求。四是明确信息安全要求，对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的安全体系、等级保护、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终端安全、教育培训等提出要求。五是规定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监督管理的有关内容，包括监管理念、监管分工、审查、现场检查、责任追究等，明确提出：不符合《办法》要求的视为不满足《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保险公估人监管规定》对于信息化建设和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得经营保险中介业务。六是在附则中明确《办法》的实施时间、过渡期整改要求、解释权和此前发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废止，要求保险中介机构在《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内完成整改并向监管部门报送报告。

下一步，银保监会将加强政策宣传培训、开展相关业务检查、制定相关行业标准，跟踪研究保险中介领域新情况新问题，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持续推动保险中介机构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逐步



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推动保险中介行业高质量发展。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防范金融风险，推动人身保险高质量发展，规范各保险公司短期健康保险业务经营管理行为，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近日，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近年来，保险行业短期健康保险业务发展较快，但也存在较多突出问题，特别是部分公司无序竞争，不利于全社会形成正确的健康保险消费观念，有必要通过制定《通知》，对该类业务进行规范。

《通知》以问题为导向，通过明确监管要求，补齐监管制度短板，向行业明确传达了短期健康保险业务规范经营的信号。一是规范产品续保。明确短期健康险不得保证续保，严禁把短期健康险当做长期健康险进行销售。二是加大信息披露力度。要求保险公司每半年披露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整体赔付率，接受社会监督。三是规范销售行为。严禁捆绑强制搭售，限制消费者购买产品和服务的权利。严禁随意停售，保险公司停售短期健康保险产品，应当披露具体停售原因、停售时间，以及后续服务措施等信息。四是规范核保理赔。要求保险公司规范设定健康告知信息，不得无理拒赔。

下一步，银保监会将不断完善监管规则体系，压实保险公司经营管理主体责任，督促保险机构规范业务经营行为，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健康保障需求。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暂行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对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机构监管和分类监管，促进保险资产管理行业合规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近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共五章二十三条，包括：总则、评级要素与评级方法、

组织实施、评级结果与分类监管和附则。主要内容：一是明确评级要素。监管评级主要从公司治理与内控、资产管理能力、全面风险管理、交易与运营保障、信息披露等五个维度指标对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进行综合评分。二是明确评级方法。评分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以“赋分制”打分，满分为100分，五个维度指标分别为20分、30分、25分、15分和10分。同时，监管机构在监管评级得分的基础上，结合日常监管情况，按照调整项明细对评级情况进行修正，形成监管评级结果。三是规定组织实施程序。明确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监管评级周期为一年，并规定了公司自评估、监管复核评价、反馈评级结果和档案归集等评级程序和工作要求。四是加强评级结果使用。根据监管评级结果，将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划分为A、B、C、D四类机构，明确分类结果是衡量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的主要依据。对于不同类型机构，监管机构将在市场准入、业务范围、产品创新、现场检查等方面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此外，《办法》设置了一年的试运行期，引导行业对照评价指标做好评级准备工作。

建立实施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制度，是健全完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机构监管体系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实现分类监管，丰富机构监管的工具箱，合理配置监管资源，提升监管效率；有利于形成正向激励，推动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主动对标行业最佳实践，强化合规经营意识，增强内生发展动力；有利于强



化监管导向，促进保险资产管理行业专注主业和特色，优化业务结构，支持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国家重大战略质效。

下一步，银保监会将加强评级结果与监管政策衔接，确保监管评级结果发挥实效，分类监管措施切实落地。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为进一步规范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行为，推动董事监事切实提升履职质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中国银保监会起草了《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办法》是规范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行为及评价的重要制度，共6章48条，分为总则，评价内容，评价制度、程序和方法，评价应用，监督管理和附则。

《办法》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厘清责任主体。《办法》明确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工作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支持和配合履职评价工作。二是明确评价内容。《办法》梳理了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的基本职责和具体义务，强调了差异化的履职要求，要求履职评价应当至少包括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维度，并列举了履职评价应当关注的重点内容。三是规定评价的制度、程序、方法与标准。《办法》明确履职评价结果分为称职、基本称职和不称职三个类别，重点列举了“不得评为称职”以及“评为不称职”的相关情形，并就履职评价违反监管规定的情形提供了救济机制。四是加强评价应用与监督管理。《办法》明确银行保险机构应根据履职评价结果提出工作建议或处理意见，对违法违规的董事监事依法追究责任，要求在公司治理评估、市场准入、非现场监管和现场检查等工作中强化评价信息运用。

下一步，银保监会将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根据各界反馈意见，对《办法》进一步修改完善并适时发布实施。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为推动银行保险机构提高公司治理质效，促进银行保险机构科学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中国银保监会起草了《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准则》），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准则》是我国银行业保险业公司治理的纲领性制度，共11章117条，包括总则、党的领导、股东与股东大会、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利益相关者与社会责任、激励约束机制、信息披露、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附则。

《准则》充分立足我国国情，注重借鉴国内外良好实践。一是将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的要求正式写入监管制度。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准则》单设一章，首次在监管制度层面对国有机构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提出总体要求，同时明确民营机构要积极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二是吸收整合了现有银行业监管规制与保险业监管规制的核心要义及相关表述。银行业和保险业现有公司治理监管制度各有优势与特点，《准则》吸收借鉴了两类规制的优势，统一了商业银行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要求。三是积极响应《二十国集团/经合组织公司治理原则》的倡导要求。《准则》吸收借鉴了《二十国集团/经合组织公司治理原则》所倡导的良好做法，如注重保护中小股东权益，要求董事公平对待所有股东，明确董事会应当执行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注重保护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鼓励支持员工参与公司治理。

下一步，银保监会将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根据各界反馈意见，对《准则》进一步修改完善并适时发布实施。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许可证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为规范统一银行业保险业许可证管理规则，进一步强化银行保险机构许可证管理要求，银保监会起草了《银行保险机构许可证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办法》共22条，重点将银保监会向银行保险机构颁发的许可证整合为金融许可证、保险许可证和保险中介许可证3类，在此基础上统一许可证记载内容。根据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精神，对部分许可证管理规定进行调整。同时，对存在未按规定使用或管理许可证相关情形的，明确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我会将认真研究各方反馈意见，进一步完善修改后发布实施。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消费金融公司监管评级办法（试行）》



为健全消费金融公司风险监管制度体系，强化分类监管，推动消费金融公司持续健康发展。1月13日，银保监会发布《消费金融公司监管评级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共五章二十五条，主要包括总则、评级要素与评级方法、评级程序、评级结果运用、附则等五部分，从总体上对消费金融公司监管评级工作作出安排。一是设定监管评级要素和方法。消费金融公司监管评级要素共5项：公司治理与内控、资本管理、风险管理、专业服务质量、信息科技管理，各部分权重占比分别为28%、12%、35%、15%、10%。二是明确监管评级操作程序。消费金融公司监管评级分为银保监会派出机构初评、银保监会复核、反馈监管评级结果、档案归集等环节。评级工作原则上应于每年4月底前完成。三是强化监管评级结果运用。监管评级结果分为1级、2级（A、B）、3级（A、B）、4级和5级。评级结果数值越大表明机构风险越大，需要越高程度的监管关注。监管评级结果是监管部门衡量公司经营状况、风险管理能力和风险程度，以及制定监管规划、配置监管资源、采取监管措施的重要依据，也是实施消费金融公司市场准入事项的参考因素。

《办法》的发布和实施，进一步完善了消费金融公司监管规制，为强化分类监管提供了制度支撑，有利于提升监管工作效能，引导消费金融公司强化风险防控，发挥特色功能，加快向高质量发展转变，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中国银保监会党委坚决拥护和支持关于赖小民案件的依法判决

1月6日下午，中国银保监会党委召开专题党委会议，通报讨论赖小民受贿、贪污、重婚案一审判决，以案为鉴、反思剖析，安排部署有关工作。党委书记、主席郭树清同志主持会议。

银保监会党委完全赞成、坚决拥护党中央对华融公司赖小民严重违纪违法案件的严肃处理，坚决支持法院对案件作出的依法判决。华融公司赖小民案件是金融领域发生的一起触目惊心的腐败大案，贪腐犯罪数额特别巨大，情节特别严重，主观恶性极深，严重危害国家金融安全和金融稳定。赖小民目无法纪，极其贪婪，大部分犯罪行为均发生在党的十八大之后，属于典型的不收敛、不收手、顶风作案，并使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社会危害极大，罪行极其严重，受到法律的庄严审判，完全是咎由自取、罪有应得。严肃查处和依法审





判赖小民案件，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定决心，充分表明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和零容忍惩治腐败的坚定意志，有力体现了国家法律的尊严和权威。

会议认为，赖小民案件的发生并不是偶然的，除了其个人放松思想改造和无视法纪约束之外，其原工作单位党组织和上级党委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特别是原华融公司党的领导长期弱化，党的建设严重淡化，党委会形同虚设，党内监督严重缺失，教训极其深刻。银保监会党委和华融公司党委要从全面从严治党的高度，深挖赖小民案件的病灶根源，明确以案促改、正本清源的方向，为全面净化政治生态奠定坚实基础。华融公司党委必须坚持查清问题、防控风险、追赃挽损、弥补短板、重塑生态“五位一体”协调推进。

会议强调，赖小民案件深刻警示，金融领域反腐败斗争和银保监会系统党风廉政建设面临的形势依然十分严峻复杂。银保监会系统要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抓好党组织各方面建设，不断提高监管质效，切实维护好金融市场稳定和国家金融安全。一是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永远在路上的精神从严要求，坚决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抓实抓细，对照以案为鉴以案促改目标任务，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二是要举一反三、以案明纪、警钟常鸣，以赖小民案件为反面镜鉴，在全系统和会管企事业单位深入开展警示教育，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杜绝“一言堂”，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三是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和加大金融反腐。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深化金融领域反腐败工作。加强作风建设，持续整治官僚主义、形式主义。坚决反对盲目扩张、作风漂浮、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推动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一体推进不能腐、不敢腐、不想腐。四是持续推动完善公司治理，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建设现代企业制度紧密结合起来，加强董事会建设，做实监事会监督功能，规范高管层履职，不断完善权利责任对等、激励约束相容、风险控制严格的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企业治理机制，切实提高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五是要突出政治标准选人用人，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任人唯贤。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坚决反对任人唯亲、拉帮结派搞小圈子。坚决反对“做虚功”和“花架子”，警惕投机钻营者，及时处理权力交换、利益输送、参与“围猎”和甘受“围猎”的行为，严防政治上的“两面人”。

银保监会党委委员出席会议。于学军同志，首席风险官、首席检查官、首席律师，党委工作部门以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云南银保监局
组织开展 2020 年“宪法宣传周”活动

围绕“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主题，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党支部专题学习。组织法律知识竞赛和线上答题活动，提升依法行政和依法监管水平。引导辖内银行保险机构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提升从业人员和金融消费者的法治意识。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网站

金融时讯
INSURANCE

2020 年保险业成绩单出炉

1 月 28 日，银保监会网站发布 2020 年保险业经营情况。总体来看，新冠肺炎疫情下，2020 年保险业保持稳健增长，实现原保费收入 4.53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2%；赔付支出 1.39 万亿元，同比增长 7.86%；保单件数 495.38 亿件，同比增长 6.25%；净资产同比增长 10.95%。

具体来看，财产险原保费收入 1.19 万亿元，同比增长 2.40%；人身险原保费收入 3.33 万亿元，同比增长 7.53%。其中，值得注意的是，车险业务仅实现同比增长 0.70%，保证保险业务大幅收缩，同比下降 18.36%。

保证保险缩水近两成

从全年财产险公司保费数据来看，2020 年车险原保费收入 8245 亿元，同比增长 0.70%，仍占财产险公司总保费收入的 6 成份额。但自 2020 年 9 月 19 日车险综改正式实施以来，主要上市险企财险保费连续 3 个月下滑。国泰君安研究员刘欣琦指出，考虑到 2020 年 12 月起车险保费已反映综改的实际影响，预计 2021 年起负增长幅度将保持平稳或有收窄。

中国社会科学院保险与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王向楠也表示，本次车险综改对市场影响虽然大，但可预期性和可控性均强于本世纪初的车险改革试点。借助市场调节和不断完善的市场行为监管，一年后车险市场就可能实现平稳过渡。

在非车领域，健康险、责任险、农险原保费收入位列前三，分别为 1114 亿元、901 亿元、815 亿元，同比增长 32.62%、19.65%、21.28%。

数据显示，2020 年保证保险原保费收入 689 亿元，同比下降 18.36%。众安金融科技研究院近日发布的《2020 年度融资性信用保证保险行业分析报告》称，在经济下行和监管收紧的双重压力下，险企必须加强风控水平，建立自己的风控模型，基于业务的风险水平来区别定价，以获得足够的风险对价，同时着重进行交叉验证和多维风险审核，加强贷后催收追偿和过程管控。

业内人士预计，随着业务规模压缩、结构调整及风控手段进一步丰富，信保业务 2021 年对财险行业承保利润的拖累将明显减轻。

意外险负增长 2.47%

2020 年，人身险公司保持稳健增长，原保费收入 3.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6.91%。资产总额达 19.9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82%。

	2019 年（亿元，万件）	2020 年（亿元，万件）	同比增长
原保险保费收入	42645	45257	6.12%
原保险赔付支出	12894	13907	7.86%
保单件数	4953824	5263396	6.25%
净资产	24808	27525	10.95%
财产险	11649	11929	2.40%
人身险	30995	33329	7.53%

在人身险公司中，2020 年健康险仍旧是增速最快的险种，1-12 月，我国人身险公司的商业健康险实现保费收入达 7059 亿元，同比增长 13.38%。此外，重疾险也迎来了一次重大变革，新版重疾定义和重疾发生率表公布，保障增加、赔付分级、细节更合理，有利于更好地保护消费者权益，进一步规范市场行为，推动商业健康保险高质量发展。

较之于高速增长的健康险，意外险则成为人身险公司业务中 2020 年唯一出现负增长的险种。2020 年 1-12 月，意外险原保费收入 633 亿元，同比下降 2.47%。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保险系副教授李文中分析认为，业务下降主要是由于疫情防控导致经济活动总量下降，因公因私旅行减少，其中，人身险公司受到的影响更大。相关数据显示，2020 年上半年，同程网、携程网、去哪儿网、飞猪和旅游保险网累计保费收入仅为 2019 年同期的五分之一。

在寿险方面，虽然 2020 年原保费收入 2.3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4%，但因为疫情，保单件数同比降低 15.61%。从复苏的持续性角度来看，2020 年 1-4 月，长期保障型业务销售几乎停滞，低基数下补短板，2021 年全年新单复苏持续性可期。

广东保费收入全国第一

2020 年，全国各地原保费收入 4.53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2%，其中排名前十的地区为广东、江苏、山东、河南、浙江、北京、四川、河北、上海、湖北。保费收入增速前五的地区分别为江西、北京、广西、浙江和甘肃。

根据银保监会官网数据，2020 年广东省原保费收入 4199 亿元，同比增长 2.12%；江苏省原保费收入 4015 亿元，同比增长 7.07%；山东省原保费收入 2972 亿元，同比增长 8.03%。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报》

保险资管迎来分类监管时代



事关 15 万亿元资金，保险资管公司监管评级办法新鲜出炉！以风险为导向的分类监管，既是国际上较为成熟的金融机构监管措施，又已在我国金融市场积累了十余年的监管实践经验。

继财险公司后，保险资管公司也将迎来分类监管时代。

1 月 12 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暂行办法》（下称《办法》），旨在进一步加强对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机构监管和分类监管，促进资管行业合规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办法》共五章二十三条，主要从公司治理与内控、资产管理能力、全面风险管理、交易与运营保障、信息披露等五个维度指标对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进行综合评分。根据评级结果，监管部门将在市场准入、业务范围、产品创新、现场检查等关键领域，针对不同公司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

此外，《办法》设置了一年的试运行期，将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施行。

受访业内人士一致认为，保险资管行业终于诞生了符合自身发展特色的“统一度量衡”，宣告分类监管时代的来临，有助于机构发现问题，查缺补漏、找准定位、看齐标杆，持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全面促进整个行业的竞争力提升。

符合机构差异化特征

自 2003 年首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成立以来，经过十余年发展，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目前已经设立 28 家机构，受托管理保险业超过 70% 的资金，资产管理规模近 15 万亿元。

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大类资产配置、长期资金管理、固定收益投资等方面能力和影响力逐步提升，形成了富有特色的核心优势，已成为我国金融市场的重要力量。与此同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机构性质、管理风格、受托规模、投资能力以及市场化程度等方面，差异化特征明显。

以风险为导向的分类监管，既是国际上较为成熟的金融机构监管措施，又已在我国金融市场积累了十余年的监管实践经验。从 2006 年开展商业银行监管评级与分类监管开始，监管部门相继推出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信托公司、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保险公司等机构的监管评级与分类监管制度，并随行业发展不断优化完善，取得积极成效。

根据《办法》，分类监管是指监管机构根据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结果，对不同类别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市场准入、监管措施及监管资源配置等方面实施区别对待的监管政策。

“吸收借鉴国内外金融机构分类监管的相关经验做法，建立实施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监管评级制度，并根据评级结果，在市场准入、业务范围、产品创新、现场检查等关键领域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较强的可操作性。”上述负责人指出。

或限制 C、D 类公司业务范围

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要素包括公司治理与内控、资产管理能力、全面风险管理、交易与运营保障、信息披露等五项内容。

监管评级满分为 100 分，上述五个维度分别为 20 分、30 分、25 分、15 分和 10 分。银保监会在监管评级得分的基础上，结合日常监管掌握的相关情况，按照调整项明细对评级情况进行修正，形成监管评级结果。

监管评级周期为一年，评价期间为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涉及的财务数据、经营数据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监管评级结果分为 A、B、C、D 四类。其中，监管评级最终得分在 85 分（含）以上为 A 类，70 分（含）至 85 分为 B 类，60 分（含）至 70 分为 C 类，低于 60 分为 D 类。

对于 A 类公司，监管在市场准入、业务范围、产品发行和创新等方面给予适当支持；对于 B 类公司，督促其持续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对于 C 类公司，必要时依法限制其高风险业务；对于 D 类公司，必要时依法采取限制业务范围、责令停止接受新业务等监管措施。

为体现奖优罚劣的监管导向，监管在评级指标体系中专门设置了调整项指标。对于出现特别重大风险事件的机构实行“一票否决”，直接定为 D 类。同时鼓励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公司和“专而精”“小而美”的特色经营公司发展。

摘自《新浪财经综合》



银保监会发文规范健康险业务
短期健康保险不得保证续保



近年来，健康保险业务发展快速，年均增速超过30%，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短期健康险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一些突出问题。一是部分产品缺乏定价基础，保额虚高；二是部分公司销售行为不规范，把短期健康险当作长期健康险销售，一旦赔付率超过预期就停售产品，严重侵害了消费者利益；三是核保理赔不规范；四是无序竞争，不利于全社会形成正确的健康保险消费观念。1月14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简称《通知》)，就短期健康险存在的保额虚高、销售核保不规范及无序竞争等问题进行规范。

《通知》所规范的短期健康保险，是指保险公司向个人销售的保险期间为一年及一年以下且不含有保证续保条款的健康保险，团体保险业务除外。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表示，《通知》以问题为导向，聚焦行业短期健康保险业务发展存在的突出问题，采取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补齐监管制度短板，向行业明确传达了短期健康保险业务规范经营的信号，为行业健康保险业务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保证续保”擦边球不能打了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不少互联网热销的短期医疗险使用“可续保至80岁”“可续保至终身”等宣传语。《通知》提出，严禁保险公司通过异化产品设计，“短险长做”误导消费者。明确短期健康保险不得保证续保，不得使用“自动续保”“承诺续保”“终身限额”等易与长期健康保险混淆的词句。

互联网保险专家、保险经纪人张大帅在接受经济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短期健康保险产品的保险期间一般是1年及以下，且不保证续保。保险期间超过1年的，或包含保证续保责任的健康险，属于长期健康保险。同时，对于费用补偿型的健康保险产品来讲，其责任遵循损失补偿原则，发生的医疗费用不能重复理赔，不建议消费者重复购买同类产品。

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中国保险和养老研究中心主任魏晨阳认为，《通知》的问题导向和解决问题导向很强，针对短期健康险在销售、理赔等环节的不规范行为加以规范。例如，不允许在“保证续保”上打擦边球，与长期医疗保险区分开来。虽然，商业医疗保险提供保证续保有利于保护客户利益，是各国政府监管部门引导的方向，但在目前我国财险公司只能经营1年期及以下短期健康险的情况下，单纯为产品好卖，推“保证续保”不利于市场健康发展。2019年修订的《健康保险管理办法》赋予保险公司调整费率的权利，鼓励长期医疗险发展。这说明在产品和市场发展上，政策监管层考虑到了长期医疗险这一趋势，但肯定不能以短期险保证续保的形式存在。

剑指理赔少费率高顽疾

2020年12月，中国银保监会副主席黄洪在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提出，短期健康险虽然保额很高，但实际上能够理赔支付的金额比较少，而且存在无序竞争、打价格战的问题。对此，《通知》明确要求保险公司产品定价应当具备定价基础，不得设定严重背离理赔经验数据基础的、虚高的保险金额。同时，要求保险机构定期在公司官网披露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整体综合赔付率，接受社会各界和保险消费者监督。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中国保险和养老研究中心研究员朱俊生认为，目前行业短期健康险存在“车险化”趋向，即赔付率不高、费用率很高，用于消费者的保障成本部分占比低，这与国际经验中赔付率高、费用率低的综合成本结构是背道而驰的。

此外，《通知》严禁保险公司核保“空心化”、理赔“核保化”，侵害保险消费者利益。要求保险公司规范设定健康告知信息，健康告知信息的设定不得出现有违一般医学常识等情形。多位业内人士向记者表示，这些监管要求非常有针对性。此前，部分健康险产品出现投保时过于宽松、理赔时过于严格的情况。这会导致部分短期健康险产品的拒赔率上升，投诉增多，进而影响行业整体发展。

产品权益义务需重点提示

在产品组合销售和停售方面，《通知》强调，严禁保险公司将产品组合销售异化为捆绑强制搭售，





限制消费者购买产品和服务的权利，侵害保险消费者利益。严禁保险公司通过随意停售保险产品，弥补其因激进经营造成的损失，侵害保险消费者利益。要求保险公司通过公司官网和即时通信等方式，公开披露产品的具体停售原因、停售时间以及后续服务措施等信息。

值得注意的是，《通知》提出建立短期健康保险投保提示制度，要求保险公司销售短期健康保险产品时，应当向投保人提供投保须知书，并重点提示保险消费者应当关注的产品重要权利和义务，防止销售人员因误导行为，导致消费者自身利益受损。同时明确规定最低现金价值计算标准，且《通知》印发前保险公司已经审批或备案的短期健康保险产品，不符合本《通知》要求的，应于 2021 年 5 月 1 日前停止销售。

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表示，《通知》的印发将有利于引导短期健康保险业务规范发展，有利于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有利于维护市场公平合理的竞争秩序。下一步，银保监会将不断完善监管规则体系，压实保险公司经营管理主体责任，督促保险机构规范业务经营行为，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健康保障需求。魏晨阳认为，未来将呈现短期健康险和长期健康险共赢发展的格局。短期健康险具有产品设计灵活、杠杆率高、没有续保压力等特点，而长期健康险则具有提供费率可调整的长期保障、与健康管理能更好结合等特点，能适应不同消费者的多元化需求。

摘自《新浪财经综合》

中国农业再保险公司获批开业

创立大会举办近 3 个月后，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银保监会官网发布批复文件，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再”）正式获准开业。

2020 年 9 月 28 日，中国农再创立大会、第一次股东大会在京举行。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司长赵阳当选该公司拟任董事长。

根据批复函，中国农再注册资本 161 亿元，由 9 家股东出资，法定代表人为赵阳。9 家股东中，财政部出资 90 亿元，持股比例为 55.9%。剩余的 8 家出资情况及持股比例分别为：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 亿元，占比 6.21%；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出资 10 亿元，占比 6.21%；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 亿元，占比 6.21%；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 亿元，占比 6.21%；北大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10 亿元，占比 6.21%；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8 亿元，占比 4.97%；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8 亿元，占比 4.97%；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 亿元，占比 3.11%。

据中国银保监会披露的数据显示，2016 年至 2019 年，农业保险保费收入从 417.1 亿元增长到 672.5 亿元，提供风险保障从 2.2 万亿元增长到 3.8 万亿元。农业保险业务规模稳居亚洲第一、世界第二。中国农再的成立无疑填补了我国政策性农业再保险主体的空白，更将为我国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体系建设补上核心一环。

基于政策性再保险公司这一定位，批复函中披露的中国农再章程也显示，中国农再的经营将遵循“政府支持、市场运作、协同推进、保本微利”原则。业务范围则主要包括农业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及转分保业务，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以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国农再方面表示，按照国务院批复的设立方案精神，中国农再的定位是财政支持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机制的基础和核心，基本功能是分散农业保险大灾风险，推动建立并统筹管理国家农业保险大灾基金，加强农业保险数据信息共享，承接国家相关支农惠农政策。

中国农再将遵循公司经营宗旨，实行约定分保与市场化分保相结合的经营模式，着力夯实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的基础，切实推动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报》



监管部门强力推进保险中介信息化建设
明确数据对接要求

1月14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监管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从信息化治理、信息系统建设、信息安全机制、分支机构管理等多个方面对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随着保险业近年来持续健康发展，保险中介机构的规模和数量不断增加，市场地位不断提高。但与此同时，保险中介机构的管理水平与合规程度相对不足，部分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治理不完备、信息系统建设不规范、信息安全机制不健全等问题日益突出。信息化能力和水平已经成为影响保险中介机构合规经营、健康发展的短板。提高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与经营管理水平，无疑成为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推动保险中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题中应有之义。

根据《办法》，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是指保险中介机构将计算机、通信、网络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于业务处理、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以持续提高运营效率、优化内部资源配置和提升风险防范水平为目的所开展的工作。其中，保险兼业代理机构信息化工作，仅指该机构与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相关的信息化工作。

具体来看，《办法》突出坚持问题导向原则，例如，针对当前部分保险中介机构与合作保险公司间的业务信息交互不规范、不透明，业务流程难以追溯，监管数据报送不准确、不及时等问题，《办法》明确保险中介机构和保险公司、监管部门数据对接的要求，规范保险中介机构、保险公司、监管部门之间的信息交互行为，使保险公司与保险中介机构业务信息交互规范、透明、可追溯，促进保险中介机构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保险中介市场运行效率，改善保险中介监管数据质量和报送时效，提升监管效能。

此外，从切实防范风险的角度出发，《办法》规定，保险中介机构的重要信息化机制、设施及其管理应保持独立完整，与关联企业相关设施有效隔离，严格规范信息系统和数据的访问、使用、转移、复制等行为，不得违规向关联企业泄露保单、个人信息等数据信息。信息化事项外包给关联企业的，应按照《办法》外包要求实施有效管理。保险中介机构在确保数据安全、独立的前提下，可与关联企业采用同一套信息系统。

保险兼业代理机构是保险中介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保险兼业代理机构尤其是车商、旅行社等往往呈现“多、散、小”的特点，针对此类机构的信息化工作要求备受关注。据了解，在此前征求意见的过程中，就有部分单位建议降低对兼业机构的要求或规范对象不包含兼业机构。但此次出台的《办法》所规范的对象包括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和保险兼业代理机构，并且对保险兼业代理机构提出了与保险专业中介机构相同的信息化工作要求。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保险兼业代理机构虽然只是兼营保险代理业务，但在代理活动中其业务环节和涉及的消费者个人信息与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基本一致，而且中小兼业机构在保险代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从业人员管理上往往不如专业机构规范，更需加强监管，故兼业机构应该在保险代理业务方面与专业机构保持一致的信息化工作要求。

在加快推进信息化工作过程中，由于在自身资源、资金实力、技术



水平等方面的表现参差不齐，中小保险中介机构的信息化工作进展并不一致。鉴于此，《办法》明确，保险中介机构可采取自主开发、合作开发、定制开发、外包开发和购买云服务等形式建设信息系统。以上几种建设方式成本渐次降低，保险中介机构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建设方式。当前，有部分第三方机构以云服务的方式提供面向保险中介机构的业务、财务和人员管理信息系统，也能够为保险中介机构与保险公司、监管部门之间的数据交互提供服务。《办法》明确，在合规、安全的前提下，保险中介机构可以采用此类方式建设信息系统，以满足监管要求。但监管部门同时强调，中小保险中介机构应充分认识和有效控制信息化建设相关风险，不论以何种方式建设信息系统，保险中介机构均应遵守《办法》要求，承担信息安全管理责任。

值得注意的是，《办法》明确提出，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不符合《办法》要求的，视为不满足《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保险公估人监管规定》对于信息化建设和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得经营保险中介业务。“这一政策要求表明监管层意在强有力地推进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建设。”豆包网创始人兼CEO张启科对《金融时报》记者表示。

《办法》将于2021年2月1日起施行，《关于加强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建设的通知》同时废止。保险中介机构需按照《办法》进行信息化工作自查，在《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内完成整改。完成整改后，保险中介机构法人机构将信息化工作情况报告报送至机构营业执照登记注册地银保监会派出机构。

张启科表示：“对于市场主体而言，中小保险中介机构的信息化整改迫在眉睫，短期会有较大压力，但监管层给出了时间表和路线图。在第三方科技公司的帮助下，无论是采用云服务还是外包开发、定制开发，合规应该是前提。更为重要的是，在信息化系统升级之后，中介机构更要从经营理念上重视后续的数字化培训，一是培养高素质的信息化研发人才，二是加强实践型数字化经营人才培训。”

摘自《金融时报》

促进行业规范
《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2月1日起施行



从2月1日起，《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将正式实施。办法明确了互联网保险业务应由依法设立的保险机构开展，其他机构和个人不得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

据介绍，《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的出台，其目的主要是对互联网保险业务进行规范，有效防范风险，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重点规范内容包括：厘清互联网保险业务本质，规定互联网保险业务经营要求，强化持牌经营原则，规定持牌机构经营条件，明确非持牌机构禁止行为。互联网保险业务应由依法设立的保险机构开展，其他机构和个人不得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专家表示，办法的公布实施，标志着我国互联网保险业务发展进入到一个新的阶段。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保险中介专业委员会委员吴立新：办法对规范互联网业务发展必须机构持牌、从业人员持证做出了纲性要求，同时也为政策实施做好了过渡安排。在推进保险业数字化升级转型，引导健康的新型业态，包括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中发挥政策性的指导作用。

在营销方面，办法要求，保险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应慎重向消费者发送互联网保险产品信息。消费者明确表示拒绝接收的，不得向其发送互联网保险产品信息。

银保监会将推动建立健全适应互联网保险业务发展特点的新型监管机制，对同类业务、同类主体一视同仁，严厉打击非法经营活动，着力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促进互联网保险业务规范健康发展。

摘自《金融时报》

重疾险将有新变化
保障范围　产品价格有何影响

近年来，百姓健康保障意识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人购买重大疾病保险。我国重疾险已有20多年发展历史。数据显示，2007年至2018年，重疾险产品累计推出超3000款，承保近2亿人次，赔付约180万人次，赔付金额超1000亿元。

随着临床诊断标准和医疗技术日益完善，我国疾病谱及重疾发生率有较大变化。2020年底，《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2020年修订版）》和《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2020）》先后发布。不少消费者关心，修订疾病定义、重疾表将对重疾险保障范围、产品价格有何影响？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有关负责人说，原先25种重疾定义扩展为28种重度疾病和3种轻度疾病，新增严重慢性呼吸衰竭、严重克罗恩病、严重溃疡性结肠炎3种重度疾病，同时对

恶性肿瘤、急性心肌梗死、脑中风后遗症新增对应 3 种轻度疾病定义。扩展重大器官移植术等 8 种疾病保障范围，完善优化严重慢性肾衰竭等 7 种疾病定义。

部分定义条目赔付条件放宽。比如，基于微创手术更加成熟和广泛应用等现实情况，对“心脏瓣膜手术”取消必须“实施了开胸”这一限定条件，代之以“实施了切开心脏”。

“扩展保障范围、优化赔付条件，有利于为消费者提供更全面的保障。”中国社会科学院保险与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王向楠说。

将部分疾病分级原因何在？专家解释，目前有的病种往往诊疗费用不高、预后良好。将这些疾病区分轻重症，将使产品赔付标准和定价更科学合理，轻度疾病患者能获赔 30% 以内的保额，以便及时用于治疗。此外，保险公司在其重疾险产品中新增新版定义外的轻度疾病，相应保险金额自行合理设定。

过去，有的重疾险把一种病“掰”成几种，号称可保上百种疾病，实则有一定水分。专家认为，扩展保障范围后，规范定义的险种能覆盖绝大部分当前各类重疾险保障的疾病，更刚性地保护消费者利益。

有人问，产品理赔将按新定义还是旧定义？业内人士提醒消费者，保险理赔按合同约定进行，旧版定义下的重疾险仍按旧定义进行理赔。

银保监会明确，新版疾病定义发布前已经审批或备案的重疾险产品，在 2021 年 1 月 31 日之前可继续销售，2 月 1 日起不得销售不符合新版定义的重疾险。此外，保险公司要做好停售产品后续服务工作，严禁借新老定义切换进行不当炒作，严禁以停止使用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进行销售误导。

修订重疾发生率表将如何影响重疾险价格？“影响重疾险产品价格的因素包括保障责任、利率、费用率、重疾发生率等，不同产品对各种因素的敏感性不同。本次重疾表修订会影响未来新产品的重疾发生率，提升重疾险定价精准度，使产品价格更加科学合理。”中国精算师协会有关负责人说，主流重疾险产品在相同保障责任条件下价格有望略



有下降，而定期重疾险产品部分年龄段的价格也可能下降。

“保险公司在开发 2020 版定义重疾险、恶性肿瘤（重度）险等产品时，可将 2020 版重疾表作为重大疾病发生率的定价参考，根据产品特性和公司实际经验数据，合理确定重大疾病发生率水平。”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说。

未来，中国精算师协会还将探索建立重疾表动态调整机制，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适当缩短重疾表编制周期，动态更新重疾数据库，进一步提升重疾表科学性、准确性

摘自《人民网》

旧规重疾险并非＂最优选＂ 专家提示切勿盲目跟风购买

“听说最近购买重疾险比较划算，周围也有朋友购买了重疾险，可究竟怎么选择，是不是真的划算，我也不太清楚。”对于是否该此时购买重疾险，来自深圳的邓先生产生了疑惑。



随着重疾险新规实施进入倒计时，保险业迎来了重疾险销售窗口期，部分保险公司“以新规不如旧规好”为销售噱头推销重疾险产品。现在购买重疾险是否更“划算”？新产品和旧产品有哪些区别？记者就此展开了调查。

“新不如旧”是误读

“肯定是旧款产品好。”近日，国内某家商业保险公司业务营销员向记者极力推销该公司重疾险产品，并称“新版重疾险中不包括轻度甲状腺癌，有三大轻症赔付比例会降低，最高只能赔付 30%”。

旧产品是否真的优于新产品？记者就此采访了多位保险公司人士和专家。

“旧款重疾险一定就比新款重疾险好，这是误导。”南开大学卫生经济与医疗保障研究中心主任朱铭来表示，“以往寿险产品进行更新换代时，也出现过为了业绩进行销售误导的情况。这是营销策略，消费者要心里有数。”

事实上，重疾险新规发布后，



银保监会就要求各保险公司加强销售管理，做好停售产品的后续服务工作，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严禁借新老定义切换进行不当炒作，严禁以停止使用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进行销售误导。

然而，在开门红、冲业绩等因素驱使下，部分保险公司还是采取了借机促销行为。

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宁威表示，从制度演化来看，重疾险产品必然是越来越科学，保险公司加大旧款产品的宣传，除了有落袋为安的心理，还有一月份开门红的压力，希望能把一月份的保费做大。

在朱铭来看来，在重疾险新旧产品交替过程中，正赶上各家保险公司新年冲业务量、冲业绩，“新旧好坏”成为营销噱头，其实带有销售误导成分。

在一家保险公司重疾险宣传页中，记者看到，保险公司明确列出了消费者购买旧版定义下重疾险产品的“比较优势”。

“事实上，新旧版重疾险产品没有绝对的好坏。”国内某保险机构重疾险业务负责人说，购买重疾险是为了弥补重大疾病对个人、家庭造成的经济损失，“一个年收入 10 万元的家庭投保了保险额度 20 万元的重疾险，每年保费支出都在 1 万元以上，这样的保险保障反而变成了‘负担’。”

新规下赔付将更精准合理

重大疾病保险（简称“重疾险”）是我国保险业一类重要的险种。据重疾发生率表项目统计数据显示，仅 2007 年至 2018 年这 11 年来，重疾险已为消费者提供了超过3000款产品，累计承保近 2 亿人次，累计赔付约 180 万人次，赔付金额超过 1000 亿元。目前重疾险在健康险业务总保费中占比近 60%。

银保监会人身险部副主任贾飙表示，疾病定义是否科学合理是重疾险产品保障责任的核心。2020 年 11 月 5 日，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与中国医师协会正式发布《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2020 年修订版）》（简称“重疾险新规”），修订形成的重疾险新规将于 1 月 31 日起正式实施。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首次引入轻度疾病定义，将恶性肿瘤、急性心肌梗死、脑中风后遗症 3 种核心疾病，按照严重程度分为重度疾病和轻度疾病两级；二是将原有 25 种重疾定义完善扩展为 28 种重度疾病和 3 种轻度疾病，并适度扩展保障范围；三是根据最新医学进展，扩展对重大器官移植术、冠状动脉搭桥术、心脏瓣膜手术、主动脉手术等 8 种疾病的保障范围，完善优化了严重慢性肾衰竭等 7 种疾病定义。

多位受访人士表示，对比旧规，重疾险新规拓展了保障范围、赔付条件更为合理、引用标准更加客观权威、描述更加规范统一。

比如，对于消费者比较关心的甲状腺癌，此前曾有传言称新版重疾定义要将甲状腺癌剔除。

“甲状腺癌没有被剔除，而是将它根据疾病严重程度进行了分级，并按照轻重程度进行分级赔付。”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与中国医师协会相关负责人公开表示，根据最新医学实践，科学划分疾病等级，合理区分重度疾病与轻度疾病，使赔付更加精准合理，这也是本次修订工作的一个重要突破。

“择优理赔”成重疾险新卖点

根据规定，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各保险公司不得继续销售基于旧规范开发的重疾险产品。为应对重疾险新旧切换，日前，保险公司纷纷推出了“择优理赔”方案，吸引消费者投保。

据了解，“择优理赔”即对 1 月 31 日前购买重疾险的消费者，理赔时可在旧规与新规中，择优选择该疾病所对应的定义之一作为理赔依据。

“‘择优理赔’的确是现在购买重疾险的一大优势。”青海省内某家保险公司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该公司 1 月 1 日至今重疾险业务量同比增长 71%。

“在消费者看来，新旧规中的重疾定义各具优势。”一家保险公司健康险业务有关负责人说，例如新规下甲状腺癌将根据轻重程度进行分级赔付，旧规是 100% 赔付不分级；对“心脏瓣膜手术”取消了旧规中必须“实施了开胸”这一限定条件，代之以“实施了切开心脏”，新规赔付条件更合理。

“‘择优理赔’化解了消费者在新旧重疾险产品中犹豫观望的心理。”某保险公司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最近来咨询重疾险的消费者也较多，“虽然公司定期重疾险已经下架，仅销售终身重疾险产品，但现有的产品都卖得不错。”

消费者需结合自身实际理性购买

多位受访人士提醒，消费者购买重疾险产品时要冷静分析，切勿盲目跟风。

“站在消费者和投保人角度，产品的保障责任和价格更受关注。”朱铭来说，从定价角度看，新规根据重疾发病率做出新的调整，但新产品还没上市，难以确定具体价格如何变化，但不同年龄段的人面临的风险不同，定价也会不同，消费者购买产品时要慎重。

不过，朱铭来表示，从长远来看，由于重疾发病率呈上升趋势，未来重疾险产品价格总体也会呈现上升趋势。此外，重疾险是长期险种，考虑到预期利率是下行的趋势，未来

投资回报下降，产品定价要往高走。

对于现在是否是购买重疾险最有利的时机，宁威建议消费者按照自己的购买节奏来，“不用过于在意新旧重疾变化，在风险管理角度，保险公司和消费者是共赢的，没有必要一定要站在保险公司的博弈方。”

国内某保险机构相关负责人说：“重疾险保费相对较高，缴费周期长，‘择优理赔’不是目前考虑购买重疾险的唯一因素，消费者需要结合自己的身体情况和家庭状况，从重大疾病治疗的基本费用、康复费用、收入损失费用三个方面，做好风险管理与财务支出计划。”

摘自《新浪财经综合》

从保险理赔报告看哪些病最高发 甲状腺癌发病频 乳腺癌不可忽视

理赔能力是衡量保险机构保障和服务水平的重要参考标准。近年来，互联网成为越来越多消费者购买保险的重要渠道，在美上市的慧择保险经纪 2020 年全年理赔数据报告，或可对这一渠道的理赔情况窥见一二。

报告显示，2020 年慧择累计协助理赔案件数达 4.1 万件，协助理赔结案金额达 2.3 亿元。值得注意的是，重疾险赔付金额占比逐年上升，21-40 岁的中青年患病比例最高，40 岁以后心脑血管引发的重疾及身故案件不容小觑。

重疾险赔付金额占比逐年上升

报告显示，2020 年慧择协助理赔的案件中，重疾险和寿险的件均赔付金额均有提升，其中，重疾险赔付金额占比高达 64%。

从赔付金额来看，重疾赔付虽集中在了 40 万元到 50 万元的中间水平，但还有近 40% 的赔付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

21-40 岁患病比例最高，恶性肿瘤患病比例超 80%

从年龄上看，重疾险理赔中，男女性 21-40 岁的患病比例最高，平均比例远超 50%。而重疾种类中，恶性肿瘤的患病比例占到了 82%，21 岁到 40 岁正值男女性事业上升期，频繁的应酬，生活压力的增大，生活作息的不规律，给了恶性肿瘤生长温床。

甲状腺癌高发，肺癌、乳腺癌不可忽视

报告显示，在男女性常见恶性肿瘤中，甲状腺癌依旧是出险数量最高的疾病。除此之外，肺癌和乳腺癌成为了男女性中出险量仅次于甲状腺癌的重疾。

2019 年 11 月 5 日，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联合中国医师协会重磅发布《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2020 年修订版）》，其中最引发市场关注的就是甲状腺癌分级赔付。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表示，此次修订没有剔除甲状腺癌，而是将它根据疾病严重程度进行了分级，并按照轻重程度进行分级赔付。根据最新医学实践，科学划分疾病等级，合理区分重度疾病与轻度疾病，使赔付更加精准合理，是本次修订工作的一个重要突破。在原规范中属于除外责任不予赔付的部分早期恶性肿瘤，本次也是依据上述分级原则，纳入了《使用规范》“恶性肿瘤——轻度”，如包括黑色素瘤以外的未发生淋巴结和远处转移的皮肤恶性肿瘤、TNM 分期为 T1N0M0 的前列腺癌等疾病。从这一角度来说，对消费者的保障更加全面了。

中国精算师协会表示，2020 版重疾定义规范的主要变化之一是，将恶性肿瘤区分成轻度、重度两类，将原属于恶性肿瘤的 TNM 分期为 I 期或更轻分期的甲状腺癌划归为恶性肿瘤——轻度，这一变化会使得恶性肿瘤——重度的发生率下降，而恶性肿瘤——轻度的发生率有所提高，尤其是对于甲状腺癌高发的人群。但是，我们也观察到近年来随着科技的发展、医疗诊断技术的进步和疾病谱的演变，恶性肿瘤——重度本身的发生率呈现一定的经验恶化趋势，例如肺癌的发生率近几年增长较为明显。总体来说，归为重度的恶性肿瘤的发生率在不同年龄的人群、不同的恶性肿瘤种类上有下降也有恶化增长，合计来看发生率有所下降。

40 岁前呼吸系统问题不容小视，40 岁后需关注心脑血管

40 岁以前，呼吸系统疾病由于易侵蚀、难发现、发病快等特点，成为了这个年龄段人群的高发病症。40 岁以后，免疫力下降，血管开始老化，心脑血管疾病开始成为人们的主要病因。

心脑血管疾病具有发病率高、致残率高、死亡率高、复发率高、并发症多等特点，主要病因有两点：





· 一是由于血管壁平滑肌细胞非正常代谢；

· 二是由于长时间饮食中脂醇类过多，同时又没有合理的运动促进代谢，导致脂醇类物质逐渐增多，加上年龄增长，人体分泌抗氧化物减少，久而久之习惯堵塞，便可能产生心脑血管问题。

这也是为什么心脑血管疾病随着年龄的增长开始高发的原因。定时进行健康检查，加强体育锻炼，多吃些热量低且富含纤维的水果和蔬菜，保持平和的心态，才是有效预防心脑血管病发生的正确做法。

身故案件意外比例超 7 成，心脏病成疾病身故巨大病因

数据显示，在身故案件中，意外身故案件占比超过 7 成，其中交通事故占比最高，为 44.74%。其它依次为高坠、意外摔伤、溺水、煤气中毒。而心脏病、癌症、脑血管疾病，占据了疾病身故的 47%。

摘自《世纪经济报道》

银保监会连发两文 强化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

为推动银行保险机构提高公司治理质效，银保监会日前接连发布《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征求意见稿）》（下称《准则》）、《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征求意见稿）》（下称《办法》），建立我国银行业保险业公司治理的纲领性制度，规范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行为及评价。

《办法》首次对评级标准做出明确规定，鼓励银行保险机构结合自身情况，聘请外部专家或市场中介机构等独立第三方协助本机构开展董事监事履职评价。而连续两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等级为 D 级以下的银行保险机构应当聘请独立第三方协助开展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工作。

值得注意的是，《办法》设定了 8 个“一票否决”情形，董事、监事可直接评为“不称职”。其中包括涉及泄露商业机密；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或者利用董事监事地位谋取私利；参与或协助股东对银行保险机构进行不当干预，导致银行保险机构出现重大风险和损失等。

此外，在《准则》中，独立董事的要求被写入其中，独立董事在一家银行保险机构累计任职不得超过 6 年，同时一名自然人不得在超过 2 家商业银行同时担任独立董事，不得同时在经营同类业务的保险机构担任独立董事。

根据银保监会的规划，2021 年重点健全公司治理监管工作机制，探索完善差异化监管。研究完善公司治理监管横向和纵向协作机制，进一步促进公司治理监管权责清晰、协同高效和运行规范。继续加强制度建设，细化银行保险机构股权监管办法，优化董事会运作规则，完善信息披露、薪酬考核等方面的监管规制。

摘自《新浪财经综合》

中国保险汽车安全指数测评结果发布

2021 年 1 月 21 日，中保研汽车技术研究试验中心（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IASI 试验中心”）发布中国保险汽车安全指数（以下简称“C-IASI”）7 款车型测评结果。其中，在耐撞性与维修经济性指数方面，共有 3 款车型获得较差（P）评价，分别为一汽 - 大众奥迪 Q5L、江淮嘉悦 A5、华晨宝马 X3。

奥迪 Q5L、宝马 X3 耐撞性与维修经济性指数较差

参与此次测评的 7 款车型包含一汽 - 大众奥迪 Q5L、江淮嘉悦 A5、一汽丰田 RAV4 荣放、华晨宝马 X3、东风启辰启辰星以及理想 ONE。其中，在耐撞性与维修经济性指数方面，蔚来 EC6 获得良好（A），一汽丰田 RAV4 荣放、东风启辰启辰星、理想 ONE 这 3 款车型获得一般（M），一汽 - 大众奥迪 Q5L、江淮嘉悦 A5、华晨宝马 X3 这 3 款车型则获得较差（P）评价。

耐撞性是对于低速（15km/h）行驶下车辆本身抵御碰撞变形的能

力，这主要分为正面碰撞和尾部碰撞；而维修经济性是指车辆结构变形后的维修费用。对于消费者而言，这也直接关系到车辆后期维护问题，因此此项评测非常具有现实意义。

C-IASI 试验中心董事长方仲友表示，在维修经济性上，评测结果虽有很大改进与提升，但在进一步降低消费者用车成本上仍需加强。

此外，在车内乘员安全指数、车外行人安全指数方面，除江淮嘉悦 A5 获得良好（A）评价外，其余 6 款车型均获得优秀（G）。在车辆辅助安全方面，7 款车型均获得优秀（G）评价。

测评车型经济性与安全性均有提升

据悉，C-IASI 已发布的 2020 测评批次中 14 款车型的测评结果，较 2019 年相比，测评车型在用车经济性与用车安全性上都有较大提升。在 15km/h 的低速碰撞中，2019 年所测 27 款车型气囊误起爆率达 26%，2020 批次所测 14 款车型的气囊误起爆率为 7%，与国外同类研究机构所测地市场 5% 的低速碰撞气囊误起爆率迅速缩小差距；在车辆安全配置上，侧气帘配置率由 2019 批次的 59% 提高到 79%，车辆紧急制动辅助系统（AEB）标配率由 2019 年的 26% 上升到 2020 批次的 43%。

方仲友表示，此次测评车型涵盖了传统燃油车型与新能源车型，兼顾合资品牌与自主品牌，从测评结果来看，测评车辆的汽车安全性能得到不断改进、安全配置不断完善，测评结果快速与国际市场水平拉近距离。

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保险学系主任、保险研究中心主任王绪瑾表示，此次测评的 7 款车型，结合了车险出险和损失情况，配合“十四五”国家对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支持与要求，对于推动汽车安全性能的升级换代和汽车维修经济性的改善具有积极作用。

助力行业建立车型风险系数评价模型

2020 年 9 月，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印发实施车险综合改革指导意见》指出，加大车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力度，健全以市场为导向、以风险为基础的车险条款费率形成机制。方仲友表示，中国保险汽车安全指数始终聚焦汽车销售市场热点与消费者购车偏好，精准对接车险领域风险分析评价需求，对助力行业建立车型风险系数评价模型，丰富完善车险车型分级系数范围和风险核保要素及模型具有积极作用。

中保研汽车技术研究试验中心总经理刘明表示：“《中国保险汽车安全指数规程（C-IASI2020 版）（征求意见稿）》已于 2020 年 12 月挂网进行意见征求工作，并计划在 2021 年一季度正式发布。新版规程结合中国道路交通安全状况、国内外汽车安全技术先进水平与发展趋势、车险车型基准风险分析评价与车险费率因子的工作开展需求，在车辆的测试项目和评价方法上，较 2017 版规程均有所改进与变化，将更好地服务汽车保险、汽车安全与消费者的需求。”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报》



独立个人代理人制度对寿险业的影响有多大？

独立个人代理人制度已经推出，由于寿险业对代理人渠道的依赖程度远高于财险业，其受到的影响自然也远大于财险业。笔者分四点专门讨论该制度对寿险业的影响。



独立个人代理人制度的三大特点是什么？

根据银保监会《关于发展独立个人代理人有关事项的通知》，独立个人代理人制度主要有如下三个特点：

一是独立。其含义是，独立个人代理人自主展业，不隶属于任何销售团队，每个独立个人代理人最多可以聘请三位辅助人员从事协助出单、售后服务工作，但辅助人员不得直接销售保单。

二是只赚销售佣金、不赚增员费用和管理费用。其含义是，独立个人代理人是单干，上面没有团队领导，下面也不得自行发展团队，自然就没有增员收入或管理津贴收入，只有佣金收入。对公司而言，就是只需支付直接佣金，无需支付间接佣金。由此，寿险公司可以向其支付更高比例的直接佣金，即销售同样的产品，独立个人代理人可以拿到比团队个人代理人更高的直接佣金。

三是仍然属于专属代理人。以

前大家可能有个观念，以为独立代理人可以销售多家公司产品，但现有文件是不允许的，独立个人代理人仍然是专属于某家寿险公司的个人代理人，只能销售该寿险公司的产品和该寿险公司代理销售的其他公司的产品。从现实看，比如是中国人寿的独立个人代理人，只能销售中国人寿的产品和中国人寿代理的中国人寿财险公司的产品，与原来个人代理人的销售产品范围是相同的。

谁会成为独立个人代理人？

显然，独立个人代理人的来源有两个，一是存量个人代理人；二是新增个人代理人，简称新人，下面分开分析。

第一，新人几乎不可能成为独立个人代理人。大家知道，寿险公司一直在不断招聘个人代理人，这是寿险公司的发展之道，但是，招聘来的新人是不适合做独立个人代理人的，原因是新人不具备独立销售保单进而养活自己的能力。新人要想在寿险业内活下来或不脱落，必须得有师傅带，也就是必须要归属于某个销售团队，在师傅带徒弟的过程中逐步具备一定的销售能力，而独立个人代理人是要单干的。

新人要想加入独立个人代理人体制，只能去做独立个人代理人的辅助人员，这是可能的。

第二，存量代理人中有少部分人可能成为独立个人代理人。我们可以把存量个人代理人分为三类：主要做销售的、主要做团队发展的、同时做销售和团队发展的。在上述三类代理人中，只有主要做销售（但不愿或无能力从事团队发展）这一类



可能会跳出来成为独立个人代理人，因为从他们的视角来看，干一样的活，成为独立个人代理人可以拿到更高的佣金。而另外两类人一旦转为独立代理人，由于失去了团队收入，收入很可能会下降。

第三，还有一个重要的影响因素是寿险公司现在的销售模式越来越团体作战化，导致真正具备独立展业能力的代理人占比其实很低。所谓团队作战，是指保单销售，是在寿险公司个险渠道管理者和团队领导的共同组织领导下，通过开展各种形式的产品说明会等来推动完成的，而非个人代理人独自销售出去的。根据笔者调查获得的信息看，团队作战销售额与独立展业销售额之比大致为 7 ： 3，也就是说，寿险业个险渠道销售的保单，只有 30% 是通过个人独立展业销售出去的。而且，这些从事独立展业的销售员同时也通过团体作战方式在卖单子，如果出来称为独立个人代理人，进行真正的单兵作战，靠自己单独作战卖单子，是否能够活得下去，也是个大的问题。

根据上述分析推断，可能成为独立个人代理人的，是那些有经验的存量代理人。其中，只有具备独立展业能力、通过独立展业就能养活自己甚至比在团队中活得更好的代理人，才会真的出来变为独立个人代理人，满足这个要求的人数不会太多，不会超过现有代理人总数的 10%，笔者猜想会低于 5%。

寿险公司是否要为独立个人代理人建立一套新的销售支持体系？

独立个人代理人制度显然大幅不同于现有的团队个人代理人制度，如果独立代理人均具备独立展业和生存能力，公司不需要提供对团队代理人那么大的销售支持。

但反过来说，如果招来的独立代理人队伍不具备那么强的独立展业能力，而公司又想让这条渠道活下去，可能会在经营套路惯性下给



予更多支持或干预，建立更强大的销售支持系统，如更复杂的培训体系，甚至组织产说会等活动。而更强大的销售支持系统，意味着独立个人代理人队伍其实就被团队化了，也意味着更大的业务及管理费支出。这样的话，独立个人代理人制度的扁平化管理，节约支出的优势能否显示出来，还得打个问号。

独立代理人制度会冲击原有金字塔式团队代理人体系吗？

如上所述，独立个人代理人的来源其实是有经验的存量代理人队伍。

对于本来就没有金字塔式代理人体系的寿险公司而言，可以通过从其他公司招募有经验、有独立展业能力的代理人组成自己的独立代理人队伍，问题不大。

但对于本来就有庞大金字塔式代理人体系的寿险公司而言，如果自己的优质销售人员被其他公司挖走，或者公司组建独立个人代理人队伍后，团队代理人队伍中的销售高手转到了独立代理人队伍中，必将带来原有的金字塔式团队代理人体系的人均产能下降、新业务价值下降，这将对本来就岌岌可危的团队代理人体系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寿险公司需要仔细想想，要不要组建独立代理人体系；要是不组建的话，自己的销售高手会不会被其他组建独立代理人体系的公司挖走；要是组建的话，自己的团队代理人体系人均产能是否会下降，以及该如何应对。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报》

未来保险将演变成“无形”服务

当前，以云计算、远程信息技术、物联网、区块链技术、人工智能 / 认知计算和预测建模技术影响包括保险在内的各个行业领域。借助资本助推和政策护航，保险科技在产品、营销、风控、服务等核心价值链环节得以广泛运用。但各界对其认识似乎又陷入“阿马拉定律”怪圈，即人们总是高估一项科技所带来的短期效益，却又低估它的长期影响。因此，有必要跳出技术运用的微观视角，从经营方式这一中观层面审视保险科技的中长期影响。

数据核心资产价值凸显

数据的获取使用是保险科技能否发挥作用的基础条件。保险科技赋能的深度、广度除受技术进步本身影响外，还取决于能否获取充足的数据“原料”供给。具体来看，当前限制保险行业人工智能及大数据技术真正发挥应用价值的，主要是数据可用性和可获取性问题。在全面数据驱动时代，这一瓶颈有望被突破。

不同于传统保险运用基于大数法则的经验数据和抽样数据，在数字化科技驱动时代，实时的、全量数据获取和运用成为可能。大数据分析重点将转向前瞻性风险模型。利用源源不断的鲜活数据，保险行业将更有针对性地洞察用户需求，更加精准地打造保险产品，提供成本更低、匹配度更高的用户体验，甚至数字化技术持续渗透下，“索赔”将不再是赔偿损失，而是赔偿发生触发事件之前商定的“参数”。

基于这一变化，提升保险公司长期价值，不仅要关注短期经营指标，更要把占有、使用数据能力上升到战略层面。要创建自主掌控的低成本数字资产存储库，创造获取、保存独家数据的基本条件；锻炼构建高度复杂化模型的基本能力，做到敏捷响应，快速提出获取、保留、服务客户的对策建议；利用数字化或自动化手段，提供线上化、社会化交互方式，培育客户线上消费习惯，打造独特用户体验，夯实数字化转型的受众基础。

客户中心价值不断深入

数字化转型背景下，过去简单、线性的产业链模式被击破，取而代之的是更加高效、以消费者为核心的生态系统。

就保险行业而言，传统模式建立在以产品为出发点基础上，客户属于最终环节，品牌是企业打造影响力的最终目标，简言之，“不是客户要买什么产品，而是险企能提供何种产品”。伴随新技术引入，聚焦客户需求成为保险业务模式构建出发点，价值创造的核心目标是通过数据、科技应用为客户提供普惠保险使客户受益，让保险产品在容易获得的同时实现公平定价，保险行业正加快从关注生产模式转向关注客户模式。

在科技赋能的保险竞争赛道中，无论哪家公司、哪种模式胜出，都需要满足消费者解决其人身保障、财务安全或财富增值的需求。服务于客户中心导向，保险科技将开辟新的分销和服务渠道，在两个方面探寻增长空间：一方面，要围绕保险主业强调“精耕细作”，打造精准化、定制化保险产品，治理于提供购买前、购买中、购买后服务；另一方面，要服务“大金融”“大健康”体系下强化“生态协同”，满足客户风险管理、健康管理、财富管理等需求，拓展服务的广度。

服务于客户中心的价值主张，通过新技术、新资源整合实现保险商业模式创新，按需保险、聚焦特定群体的投保模式更受青睐。在按需保险模式下，保险科技更注重适应新一代年轻保险消费者保险认知和消费习惯，消费者购买决策、意愿将更受尊重；注重保险产品透明性、适用性，注重全过程良好体验；同时，在消费市场持续分化环境下，依靠相似人群的投保需求，通过抱团投保以协商更好的保险合同，实现自我管理、自我选择风险池平台，将更容易借助技术手段实现。

颠覆式创新模式受重视

保险科技中将会产生出颠覆性创新成果，最终取代传统企业的收入和市场份额，这个过程是通过不断地创新过程实现的。当前，保险行业创新主要有三种模式，前两种是基于存量模式的创新，即核心创新——以客户为核心优化产品；扩张创新——开拓相关市场或客户；后一种是“从 0 到 1”的颠覆式创新——瞄准新需求，创造新市场。目前险企只有较少部分投入会用在颠覆式创新上，鉴于此，作为创造新市场、发现客户新需求、且最能提供财务回报的部分——颠覆式创新方面，有必要更受重视。

结合既有经验，颠覆性创新可能产生的领域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服务于特定市场或边缘客户群。传统大型险企占据着规模大、价值高的产品、客群“主阵地”，通常很少考虑小市场或新市场的颠覆式创新机会，这些看起来影响小或进展慢的领域是中小公司的主要机会；二是不同行业企业跨界领域。例如，随着保险公司与实



业公司商业合作密切，越来越多对终端用户隐形、深层嵌入式保险创新机会有望产生，这种模式在初期可能作为场景保险而存在，渐渐会成为产品本身组成部分，人们在购买某项产品和服务时，将理所当然地认可或接受相应的保险服务。

由“管保单”转变为“管风险”

传统保险公司以“管保单”为经营核心。随着传感器、大数据和物联网等互联互通技术运用，做到时刻监测、管理风险，实现提前预防而非事后补救相对容易。

“管风险”模式下传统保单不会消失，但将不再是公司竞争力和价值的决定性因素。保险公司要回归初心，从保单驱动的商业模式中“退后一步”，重新审视其存在本源；从客户保险人转变为风险管理人，保险机构有望演变成为提供更广泛风险管理解决方案的组织。

可以设想，新技术条件下，未来的保险可能演变成“无形”服务。作为一种普遍风险管理手段，成为与衣食住行一样不可或缺的基本服务。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报》

中办国办提高各类养老金、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权益投资比例



1 月 31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以下称《方案》）。

《方案》称，培育资本市场机构投资者。稳步推进银行理财子公司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设立，鼓励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依法依规与符合条件的证券基金经营机构和创业投资基金、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合作，研究完善保险机构投资私募理财产品、私募股权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和债转股的相关政策。提高各类养老金、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的权益投资比例，开展长周期考核。

摘自《新华社》

云南拟筹建首家法人寿险公司

1 月 26 日，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之佳”）发布公告称，公司近期拟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富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富滇人寿”）。健之佳拟出资 3000 万元，认购其 1.5% 股权。

该公司表示，本次投资事项的申请、筹备、设立工作需满足监管部门的审慎监管要求且需经过工商部门核准。

从健之佳拟出资 3000 万元，认购富滇人寿 1.5% 股权来推算，富滇人寿的注册资本应为 20 亿元。

据了解，目前，云南省只有一家地方法人财产保险公司，即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银保监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0 年前 11 月，云南省保费总收入为 701 亿元，居全国各省、直辖市第 21 位。其中，财产保险、寿险、意外险、健康险的收入分别为 273 亿元、268 亿元、24 亿元、139 亿元。

值得关注的是，近两年来，除少数外资保险资管、外资再保险公司外外，银保监会并未批准新的市场主体。此次富滇人寿能否获批筹建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健之佳在公告中也表示，拟申筹参股寿险公司的股东认缴出资协议书还未正式签订，项目后续进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能否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摘自《中国银行保险报》



协会工作
INSURANCE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召开2021年第一次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工作会议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筑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三道防线，迎接即将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按照云南银保监局党委、纪委对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作为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不断提升金融反腐内生动力的“书记工程”的安排部署，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云保协”）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了云南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云南银保监局纪委办公室二级调研员徐南渊、纪委办公室刘佳应邀出席指导。会议由云保协专职副会长赵睿主持。

会议首先听取专委会副主任杨祖纯作的《云南保险业2020年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工作总结报告》。报告指出：通过半年来的努力，在云南银保监局党委、纪委的正确指导下，云南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认真落实，通过成立云南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开展保险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情况调查，印发保险员工廉洁从业行为规范倡议书，宣传保险行业清廉金融文化好事迹和典型人，配合开展“青年话清廉 构建清廉金融文化”主题演讲比赛和举办清廉金融文化大讲堂等工作的创新开展，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相关工作任务。

专委会刘易武副主任宣导了《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2021年工作方案》。方案按照《云南银保监局银行业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行动计划（2020-2022年）》文件要求，明确了2021年从七个方面深入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工作的工作思路，并细化了具体措施和任务。为充分发挥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职能作用，深化行业作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廉洁自律的从业氛围，助推云南保险业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云南银保监局纪委办公室二级调研员徐南渊在肯定了云南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在2020年所取得的成绩后强调：加强清廉文化建设是金融反腐败斗争形势的需要，是加强党对金融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需要。各保险机构要认真落实云南银保监局银行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2020-2022年行动计划，切实推动各项部署举措落地见效；各保险机构要结合自身实际，积极创建有特色、有亮点的“清廉金融”文化品牌，切实增强全员合规经营意识；同时指出：云南银保监局系统将与辖内社团组织、银行保险机构一道，持续发力、久久为功，突出行业特点，协调推进行业清廉文化创建工程。

专委会主任赵睿表示：2020年，云南省各保险机构依托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在云南银保监会党委和云南银保监局纪委的高度重视与正确指导下，通过认真学习上级部门关于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的有关文件精神，悟透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的深刻内涵。建立起云南省保险业清廉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建立了专业委员会工作职责。抓规划、抓标准、抓交流。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与企业文化建设相融合；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与企业文化建设相融合；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与公司服务社会相融合；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与红色文化相结合等概括为“一学二建三抓四融合”的构建监管部门组织领导，保险机构主动参与，社团组织搭建平台，高效联动四位一体机制的有效举措。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余昊城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组织召开车险理赔工作会议

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深化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协作，联动多方力量，合力共治，高位推动金融纠纷多元化解工作。2021年1月18日，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云保协”）召开理赔工作会议。昆明市交通警察支队事故大队、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相关领导，26家财产保险公司理赔部负责人、调解工作人员和云保协法律工作部相关人员参加会议，会议由云保协法律工作部主任何美琼主持。

昆明市交警支队事故大队首先介绍了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以下简称“交警支队”）将与在滇各财产保险公司，探索建立伤人道路交通事故警保联动快速处置工作机制，对在昆明市主城区行政区域范围内发生的，涉及人员受伤的道路交通事故实现快处速裁速赔。宣导《伤人道路交通事故警保联动快速处置工作规范（试行）》，围绕符合警保联动机制快速处置的事故类型、赔偿金额、工作实施保障等进行了重点说明。并介绍了于1月19日起，在昆明市交警三、四、五和十大队上线试行的“交通事故远程视频快处系统”。

随后，盘龙区人民法院领导讲解了“云南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操作使用要点，阐述了平台“让纠纷当事人足不出户就能参加调解，减少以往需要多次往返法院的诉累。提高了矛盾纠纷处理效率，切实实现便民利民”的优越性。

会上，盘龙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赵鑫向云保协、交警支队和各保险公司对诉调对接工作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她谈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是人民法院审理民商事纠纷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事故各方当事人的切身利益。希望各方继续发挥职能作用，密切交流合作，积极运用“云南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充分运用“互联网+”在线调解模式，共同推动保险纠纷诉调对接工作，达到化解社会纠纷、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的良好效果。



昆明市交警支队事故大队副处长闫文表示，云保协、各保险公司的积极配合，人民法院全力帮助，是昆明市交警支队事故大队工作顺利推进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今后，昆明市交警支队事故大队将继续加强与云保协、法院和各保险公司的沟通与联系，进一步强化执法、司法行政、行业、企业资源整合，深化综合施策的小额人伤调解工作机制。

最后，云保协法律工作部主任何美琼在会议小结上指出，加强警保联动，建立伤人道路交通事故警保联动快速处置，是进一步整合资源，通过流程再造，方便快捷处置伤人道路交通事故，充分发挥保险行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础性作用的具体工作举措，一定程度上也可以缓解保险公司一线理赔查勘人员的工作压力。云保协将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在广泛征询、听取产险会员公司的意见和建议基础上，联合交警部门，有序推展警保联动快速处置工作。下一阶段，银保调解中心将统筹业内人民调解员，广泛运用“云南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高效预防、化解行业纠纷，积极维护行业生态环境。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胡珺　孔韵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组织召开2021年度寿险培训计划意见征询会议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云保协”）于1月7日组织召开2021年度寿险培训计划意见征询会议。15家寿险公司分管培训工作的领导及培训部门负责人、云保协分管领导和人身险工作部、考培中心、法律工作部主任参加会议。



会上，考培中心沈雨非主任通报了云保协2020年培训工作情况和2021年培训工作思路，介绍了云保协2020年讲师人才库建设及工作开展情况。前期，云协会各部门在2020年培训工作的基础上向各会员单位收集了100余条意见和建议，经过整合筛选，拟定了《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2021年培训计划征询表》，在会上再次征求与会公司的意见，得到一致通过。

通过此次培训计划征询会议，云保协将在各会员单位的支持和配合下，充分发挥行业培训人才优势，整合行业资源，不断提升云保协服务行业的能力，助力行业发展。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杨颖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组织召开 2021 年年度财产险培训计划意见征询会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云保协”）于 2021 年 1 月 7 日上午组织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财产险培训计划意见征询会。在滇 26 家财产保险会员单位的 38 名代表和云保协财产险工作部、考培中心、法律工作部、办公室相关人员参加会议，



会上，财产险工作部主任刘燕就各公司培训需求的反馈意见进行收集，对涉及财产险的培训计划向参会公司进行介绍，并现场征询意见，从七项培训计划中确定了两项申报内容。

云保协考培中心主任沈雨非、法律工作部主任何美琼分别从协会讲师团队组建，培训计划安排、人民调解员调解业务培训和反保险欺诈业务培训等方面，向与会公司进行介绍、说明。

会后，云保协将在云南银保监局的指导下，积极有序地推进各项培训工作，为会员公司提供更好的服务，持续提升财产险公司人员的专业技能水平。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陈鑫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召开法院协助执行相关问题研讨会

近期，全省多家寿险公司所辖机构收到了各地法院发出的人身保险合同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保险公司协助人民法院强制解除保险合同（退保），退保后的现金价值用于偿还债务。由于集中频发，引起了各寿险公司的高度重视，协助处理过程中也遇到了各种问题，因此向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云保协”）反映。为此，云保协特邀义海律师事务所的石春利律师团队共同召开研讨会，平安人寿、泰康人寿、新华人寿、华夏人寿、人保寿险、太平人寿、阳光人寿、富德生命人寿等 8 家公司的合规部经理和法务岗人员参加研讨。

会上，各公司分别就各自公司收到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情况、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惑进行了沟通交流，同时介绍了各自公司的具体做法，也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石春利律师团队针对此类问题进行了归纳梳理，通报了云南省此类案例的数量和分布，对法院评判的法律依据进行了答疑，就全国各地法院的审判实践和出台的文件规定、法学核心期刊出版的案列以及学术研究成果进行了分析。目前，虽然法院以强制解除保险合同的方式（退保）执行被执行人的保单现金价值已被主流司法观点所接受，但一些地方法规、地方法院也持有异议。鉴于云南省尚未出台相关规定，律师团队给予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云保协汇总研讨内容后，提出了下一步工作思路：一是由云保协将目前各寿险公司遇到的问题和此次研讨会内容向云南银保监局人身险处进行汇报沟通，争取在监管部门的支持下，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建立联动机制，共同研究、起草、出台云南省的规范性文件，统一全省执行标准、规范流程；二是在地方性文件未出台之前，各寿险公司应就遇到的问题加强与各级法院的沟通，积极配合法院开展工作，同时，



加强行业间的横向交流，借鉴经验做法，保持处置应对的相对一致；三是各公司合规部门要加强汇报沟通，做好风险提示，在销售过程中，严禁不实的宣传和承诺，防范销售误导给公司经营和信誉埋下隐患、造成不良影响。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杨颖

昭通市委常委、副市长到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2021年1月25日，昭通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来幸一行到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陪同调研的有昭通市政府金融办公室主任童友罡，昭通银保监分局党委书记、局长殷惠勤，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分管领导贾德坤，昭通市政府办公室秘书三科科长唐建，昭通银保监分局保险机构监管科科长何冰。昭通银保监分局党委书记、局长殷惠勤同志主持调研座谈会。

会上，参加调研的同志听取了昭通银保监分局、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以及部分保险公司主要负责人有关昭通保险业高质量发展、保险服务实体经济以及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等方面的情况汇报。

李来幸副市长在座谈会中对昭通银保监分局和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所做的工作表示肯定，并强调指出：一是保险监管要避免无序化竞争，要努力引导保险资金进入资本市场，服务地方经济建设；二是此次调研的信息量大，保险行业发展形势很好，发展潜力大，昭通银保监分局和保险行业协会要加强自身建设及各方面工作，明确方向和目标任务，因地制宜抓好各个项目对接落地，更好地发挥保险业服务昭通地方经济发展的作用。

昭通银保监分局党委书记、局长殷惠勤同志作会议总结时指出，昭通保险业要努力解决当前经济发展不均衡的问题，主动融入地方经济建设，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力度，充分发挥保险保障功能。

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



玉溪银保监分局副局长一行到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2021年1月12日上午，玉溪银保监分局副局长郭勤、保险机构监管科科长徐志敏到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此次调研以座谈会的形式开展。

座谈会上，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秘书长迟忠智汇报了协会2020年工作情况。2020年，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通过提高政治站位，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强化职能定位、强化服务职能；同时防范内部风险，切实加大财务清理规范工作力度；推进本地保险改革进程，增强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做到了全年工作稳中有进，为推动玉溪保险业的健康有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徐增学汇报了2020年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以及2021年工作计划。2020年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一是保险业长期遗留的政策性农业险保险费拖欠和代扣代缴车船税手续费返还问题未能得到根本解决；二是缺乏相应政策获取渠道；三是职工福利问题亟待解决。徐增学表示：2021年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将聚焦行业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一是以务实的工作态度，积极研究谋划、主动担当作为；二是继续抓好党建工作不放松；三是继续认真履行行业协会的工作职责；四是继续加强保险行业宣传工作；五是治理行业乱象，抓好行业自律，

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六是继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七是维护行业形象，加大保险反欺诈工作机制建设，持续推动保险业改革与发展。

郭副局长听取协会2020年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及2021年工作打算汇报后，从夯实工作基础、完善协调机制、严格执行纪律要求等方面对协会提出了以下工作意见和建议：

一是要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要密切关注中国银保监会网站，及时引导会员单位学习贯彻新出台的监管法规。

二是要积极协助监管。要积极引导会员单位落实保险个人代理人管理工作要求，重点关注销售误导，尤其是人身险公司代理人自媒体违规宣传问题。

三是要在车险自律工作方面，督促各保险公司贯彻落实好车险监管工作要求，加强行业自律，加强与监管部门联动，确保报备车险费率执行到位。

四是要认真抓好服务和维权工作，多渠道向相关部门反映会员单位合理诉求，维护行业合法权益。

五是要加强与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沟通，加快推进反保险欺诈工作机制建设、从业人员不良信息登记，促进保险业信息共享。

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

普洱银保监分局纪委书记一行到普洱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2021年1月7日下午，普洱银保监分局纪委书记尹学华、纪委办公室主任陈庭智、保险机构监管科科长曹娟，一行三人到普洱保险行业协会调研工作，督导“保险业清廉文化建设行动”的推进情况，协会和万寿会长、艾虎秘书长和协会全体工作人员在十楼会议室参与调研座谈会。

会上，首先由艾秘书长汇报了普洱保险业清廉文化建设工作推进情况，随后普洱银保监分局纪委办公室陈庭智主任、保险机构监管科曹娟科长分别对保险业清廉文化建设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尹学华书记对普洱保险业清廉文化建设推进情况表示肯定，并对保险业清廉文化建设提出三点要求：一是氛围营造要加强，全员参与，不论机构大小要把该做的事都做好；二是机制要完善；三是模式要创新。

最后，协会和万寿会长表示，清廉文化建设是关乎普洱保险业生存的大问题，营造风清气正的市场环境更有利于普洱保险业健康发展；协会将多学习、多培训、多宣导，持续有效地推进清廉文化建设；希望普洱银保监分局多指导、多交流，更好的推进普洱保险业清廉文化建设。

普洱市保险行业协会　黄成春



西双版纳州保险行业协会到西双版纳银保监分局汇报工作

1月19日，西双版纳州保险行业协会会长徐伟携协会秘书长到西双版纳银保监分局向冯新宏局长汇报近期工作开展情况。

徐会长代表协会首先将协会自律维权、宣传调处、协调交流服务、清廉文化建设等工作作了详细的汇报，之后对协会2021年的工作安排以及协会目前存在的困难进行了汇报。

冯局长听取汇报后，对协会近期开展的工作予以了充分肯定，对协会2021年的工作安排表示认可。冯局长对协会下一步工作提出四点要求：一是要做好协会财务风险排查，为财务专项检查做准备；二是要积极探索自律工作的措施和办法，站在协会的角度维护好市场秩序和



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三是要完善调处制度，总结调处经验，提高调处能力，承担好社会责任；四是督促引导各机构规范管理，加大宣传，树立保险行业良好的公众形象。冯局长还在行业创文工作、反保险欺诈、送金融知识下乡、支持乡村振兴、保险支持实体经济及加强银行保险协会联动等方面提了工作要求和指导。冯局长希望保险行业协会在新发展形势下履行好“自律、维权、协调、交流、宣传、服务”职能，着力推动保险机构健康发展及在保险市场秩序的持续改善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西双版纳州保险行业协会　马红兵

红河州保险行业
2020 年保费收入突破 50 亿元大关

保险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红河州保险行业实现保费收入 51.34 亿元，突破了 50 亿元大关。

这一重要目标的实现，离不开中共红河州委、州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离不开红河银保监分局和红河州民政局以及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的精心指导；是全行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的结果；是全州社会各界人士和各族人民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全行业几代保险人积厚成器几十年的成果。

回顾2020年红河保险业的成绩，真是来之不易。透过一组组保险数据，可见它凝聚着红河州保险行业广大干部、员工和销售人员的辛勤努力和汗水。在抗击疫情，社会经济整体运行下滑的严峻形势下，全行业砥砺前行，开拓进取，一方面狠抓复工复产，保持业务稳定发展；另一方面，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积极组织捐款捐物捐保险，勇于担当社会责任，赢得了有关领导和部门的肯定和赞扬。

展望未来，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在新的一年里，红河州保险行业将按照各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履职能，严密防范风险，加强保险服务，促进保险发展再上新台阶，为建设团结、进步的美丽红河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

红河州保险行业协会　何繁寿

德宏州保险行业协会领导参加德宏州政府工作会议

2021 年 1 月 22 日上午，德宏州保险行业协会会长、副秘书长参加德宏州政府关于省委、省政府德宏州现场办公会前期筹备工作座谈会。会议由德宏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马云峰主持并讲话，州政府副秘书长，州直有关部门有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省委、省政府将于近期到德宏召开现场办公会，重点研究解决德宏地方经济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听取各行业发展思路、发展难点，请州直相关部门认真梳理本单位的工作重点，以及思考本单位下一步发展方向及存在困难，需要向省、州有关部门协调解决事项。会议强调，请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从事关发展全局的问题、关键领域和关键节点出发，重点突出政策性、体制机制性的问题，分析问题存在的原因，抓住时机，提出需相关部门协调解决事项。

德宏州保险行业协会　陈曦皓

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党支部
荣获“2020 年先进党支部”称号



2021 年 1 月 28 日下午，大理州民政局在五楼会议室召开“中共大理州民政局党组 2020 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民政局党组班子成员及所属各基层党组织书记，部分社会组织熟悉党务工作的党员参加会议。

会上，部分基层党组织书记进行述职，部分基层党组织书记提交会议书面述职报告。为激励和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州民政局社会组织党委对浙江商会党支部、福建商会党支部、台州商会党支部、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党支部、湖北商会党支部、家政行业党支部等 6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进行表彰。

2020 年以来，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党支部在大理州民政局社会组织党委带领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国家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凝心聚力，奋发有为，充分发挥出基层党组织在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党支部书记杨根元同志表示：我们要珍惜荣誉、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在推进保险保障服务社会事业中，继续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齐心协力、锐意进取，奋力谱写大理州保险业的新篇章。

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　张永茂

中共红河州保险行业协会支部委员会
召开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

1 月 14 日上午，中共红河州保险行业协会支部委员会召开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支部 6 名正式党员，2 名预备党员和 3 名群众代表参加会议。会议由党支部书记罗玲同志主持。

会上，一是组织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以及红河州民政局社会组织党委印发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基层党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通知》要求；二是听取了 2020 年度党支部工作报告；三是正式党员按照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主题要求，依次进行自我述评和相互评议，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四是根据评议情况，推荐李孟安、李岱翎两名同志为 2020 年度优秀共产党员。

党支部书记罗玲同志对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进行了总结点评，对 2021 年党支部工作作了部署，罗玲要求全体党员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内容，党支部要加强政治建设，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筑牢“四风”防线，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懈奋斗”。



红河州保险行业协会　何繁寿

曲靖市保险行业协会联合党支部召开 2020 年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会议



1 月 15 日，曲靖市保险行业协会联合党支部在党支部活动室组织召开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会议，支部全体党员参加会议。曲靖市家政服务行业协会会长李文格、曲靖市建设招标投标行业协会监事殷傲丽、入党积极分子牟恩成列席会议。

会议内容：一是党支部书记向与会人员汇报了支部 2020 年党建工作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二是党支部书记向党员大会进行述职；三是全体参会人员对支部、书记进行评议；四是党员做对照检查、其他党员对自评党员进行评议；五是党支部书记进行讲评；六是发放测评表进行民主测评；七是党支部书记对大会情况作总结。

曲靖市保险行业协会联合党支部按照中共曲靖市社会组织委员会《关于召开 2020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曲社党〔2020〕12 号) 文件要求，会前开展了党课学习、谈心谈话、广泛征求意见，深入查摆了党支部的突出问题，深刻剖析了原因，形成了曲靖市保险行业协会联合党支部整改对照检查材料，明确了今后的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

会议最后，支部书记钱庆宝同志强调，下一步党支部将加强行业信息、新闻的宣传力度，组织系统内各公司办公室新闻、信息报送人员进行培训学习，提高新闻、信息撰写和报送能力，实现会员单位活动信息共享；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促进党员学习，提升党支部的组织力、凝聚力、号召力、引领力；坚持党建带群建，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会、妇联等群团组织，支持群团组织开展工作；进一步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促进协会正常运转、基本制度落实；切实起好联合党支部联合作用，党建工作将向基层延伸、将向联合单位延伸。

曲靖市保险行业协会　赵巧

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号召全市保险机构广泛开展禁毒宣传工作

为进一步做好玉溪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社会宣传工作，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结合行业特点，号召全市保险机构积极开展禁毒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要求全市保险机构，要将禁毒宣传工作融入日常工作中，运用营业网点资源优势，通过利用 LED 电子显示屏不间断滚播标语口号和公益广告、制作悬挂张贴标语口号和公益广告等方式，广泛开展禁毒宣传，积极做好社会宣传工作，助力玉溪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

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



清廉建设
INSURANCE

发挥行业协会作用 加速清廉文化建设
—— 关于对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的思考

为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积极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工作，近段时间以来，我紧密围绕“充分发挥行业协会职能作用，加强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主题，认真开展了深入学习，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的重要性有了更加深刻的认知，对于如何有效发挥保险行业协会的作用，加速清廉文化建设有了更加深刻的思考。

一、加强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的重要性

清廉金融文化是关于清廉的金融理念、金融制度、金融道德、金融价值观念以及行为规范的总和，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倡导清廉金融文化，净化金融政治生态，是金融行业立足当前、着眼未来，确保金融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神圣使命。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大金融领域反腐力度”重要讲话精神的重要举措，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内容。建立清廉金融文化，是净化保险业政治生态、防治保险业违法乱纪的有力抓手。

党的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指出，推动金融反腐持续深化，要加强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推进廉洁文化建设。保险业作为金融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正面临多重因素共振，多重风险交织的复杂局面，加快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显得尤为重要。结合保险行业的实际，我们保险行业协会应当积极发挥作用，深入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提高保险行业自律和廉洁风险防控水平，构建廉洁从业的良好生态，在行业形成“遵纪守法、秉公办事、廉洁自律、为民服务”的思想自觉，积极参与构建清廉金融文化建设，营造保险从业人员崇廉尚洁、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浓厚氛围，为建设清廉保险提供良好的文化氛围和社会基础。

二、加强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的必要性

清廉金融文化是社会主义清廉文化在金融行业的延伸，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升华了行业文化建设的内涵，尤其是近年以来，党中央更是高度重视清廉文化建设，并赋予了其深刻的内涵。因此，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建设清廉文化的必要性所在。

（一）加强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是制度建设的必然要求。清廉，语出《庄子·说剑》：“诸侯之剑，以知勇士为锋，以清廉士为锷。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是保险行业文化的重要内容，是对传统廉政教育方式的重大突破。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搞好了，才能够增强反腐倡廉教育活动的渗透力和影响力，也才能够提高广大保险从业者执行反腐倡廉各项制度的有效性和自觉性，为反腐倡廉工作提供强大的思想保证和精神动力。而抓好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关键要抓好制度体系建设。要完善的内部管理机制，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党委、政府以及监管部门的管理制度要求，同时结合实际，制定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廉洁管理规章制度等，让清廉文化建设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二）加强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是精神层面的必然需求。历代仁人志士推崇而力行清廉，司马迁《史记·乐书》曰：“正直清廉而谦者，宜歌风。”0“清”本义为水清，引申为纯净；“廉”本义为厅堂的边角，直上直下，有棱有角，引申为人品刚



正。保险行业是经济利益交织的关键领域，纪检工作正经受严峻考验。尤其面对当下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面对千姿百态的社会诱惑、面对花样百出的腐败形式，作为保险从业人员，要应对得住复杂的环境、抵御得住诱惑的攻伐、坚守得住内心的信仰，要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推进行业协会党建工作、业务工作等各项工作的实际行动，把初心使命变成党员干部锐意进取、开拓创新的精气神和埋头苦干、真抓实干的自觉行动，加强自身修养与素质的提升，加强行业清廉文化建设，不断地补足精神之“钙”。通过加强对保险从业人员价值观、信仰和理想的教育培养。以加强党的建设、党员学习教育为切入点，不断地坚定广大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促进广大党员提高清廉自律意识，增强防腐反腐的信心与决心。

（三）加强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是监督机制建设的必然前提。清廉意为清白、廉洁。建设清廉金融文化并非朝夕之事，需要有长期的准备，更需要制度的保障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保险内部有各种管理制度，也建起了庞大的执行团队，要使这些制度有效执行，需要完善监督机制，使各种权利在阳光下运行，尤其要抓住权力行使过程中的重点环节、重点部位，建立健全一整套高效实用的制度，使规章制度凌驾于干部职工



之上，成为其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

三、行业协会在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中的作用

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是一个长期的、动态的、全过程的系统工程，不可能一蹴而就、一劳永逸，必须坚持永远在路上，全过程、深层次、广覆盖地予以推进。保险行业协会作为一个保险业的自律组织，要突出发挥好行业自律功能，维护保险业稳定健康发展的局面，这既是当前形势下外部环境的迫切需要，也是行业协会发展的内在要求。与此同时，要积极组织推动保险行业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工作，以此提高保险从业人员的清廉意识。

一是要把理想信念作为“定海神针”和“灯塔”，指引自己的人生和工作走向。要积极发挥行业协会在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中的作用，植根“服务为本”，立足“四个加强”，有意识地加强科学理论学习和专业学习，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认识清廉金融文化的现实意义和深远影响，广泛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创建，以制度和载体承载文化理念，用知识引导工作实践，用实践验证专业知识。做到善于发现，善于总结，善于分析，才能从容面对问题，抵御诱惑和社会惯性思想的影响。让党旗在工作战场上熠熠生辉，彰显出党员本色，忠诚底色，凝聚成新时期的保险行业清正廉洁的精神。心正则能胸怀坦荡，“修身”修己为基础，方能“齐家、治国、平天下”，无论从事在保险工作的哪一个岗位上都能够发光发热。信仰正则人正，人正则事正，行业“清廉”方能蔚然成风。

二是要加强清廉从业风险防范，切实引导保险公司提升风险管理和质量管理水平。行业协会要有意识地推动整个行业有计划、有内容，积极主动地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活动，更要严格走好自律。人的欲望是与生俱来的，每个人都有七情六欲。正当合理的欲望，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动力。人的欲望又是无止境的，如果不加强自身修养，欲望就会无限膨胀，得寸进尺。所以说，我们要保持严肃的生活作风，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克制不正当、不合理的欲望，树立清正清廉的良好形象。加强自身修养，就是要把欲望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我们既要讲纪律、法律、他律，更要讲自律，不断叩问初心、守护初心，不断坚守使命、担当使命，始终做到初心如磐、使命在肩。以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塑造正确的价值观、风险观和发展观。并持续将清廉金融文化成为一种自觉、一种习惯、一种常态，提升风险防范意识，筑牢风险防范堤坝，做到自律与他律相结合，为推动保险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和纪律保障。

三是要持续丰富外延与内涵，厚植清廉金融文化。我们要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优势和特点，充分挖掘保险行业文化的内涵意蕴，着力打造特色清廉金融文化品牌。做好内外部宣传，持续提升影响力，选准突破口、找准发力点，强化全方位渗透、深层次融入，营造风清气正的保险行业环境，厚植清廉保险文化，助力保险行业稳健发展。要注意工作和生活中的小节，从小事抓起，从一点一滴做起，谨防积小恶成大恶，谨防因小失大，始终做到善始善终、时刻要有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的警惕，走好人生的每一步，从而营造出崇廉尚洁、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行业价值观，实现十九大提出的“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通过不懈努力换来海晏河清、朗朗乾坤”的建设目标。

德宏州保险行业协会　陈曦皓



都邦财险云南分公司
组织观看专题片《正风反腐就在身边》



为切实提高领导干部政治站位，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党员、领导干部队伍廉政警示教育，夯实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都邦财险云南分公司综合管理部通过公司邮件通知要求各部门各机构自行组织观看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推的出年度电视专题片《正风反腐就在身边》。

该部专题片由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宣传部联合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摄制，共有《政治监督》、《守护民生》、《坚守铁规》、《严正家风》四集，展现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纪检监察机关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锲而不舍督促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让人民群众在全面从严治党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决战决胜提供坚强保障。片中许多细节首次披露，办案人员生动讲述，青海省原副省长文国栋、福建省原副省长张志南、孙小果的母亲和继父、广安市委原副书记严春风、十九大以来山西“首虎”张茂才等违纪违法者出镜，深痛的忏悔透过屏幕直击心灵。

都邦财险云南分公司全员积极响应号召，自发在工作之余组织观看，并有两名员工代表写了学习心得上报云南银保监局纪委办公室。大家纷纷表示要以案为鉴、警钟长鸣，始终站稳政治立场，时刻保持清醒头脑，自觉把思想政治上的警觉摆进去、把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摆进去、把应该承担的责任摆进去，坚决反对腐败，永葆清正廉洁，不断提高政治素质、纪律观念和法纪意识。

都邦财险云南分公司　范雯婷

正风反腐就在身边
—— 天安财险云南分公司所辖机构组织观看反腐专题警示片

为切实加强党风廉政教育的深入开展，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队伍廉洁风险防范意识，筑牢思想防线。根据各地银保监分局的相关要求，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6 日，天安财险普洱中支、德宏中支、红河中支组织观看了“正风反腐在身边”：《政治监督》、《守护民生》、《坚守铁规》、《严正家风》四个反腐专题警示片。

《正风反腐就在身边》四个反腐专题警示片选取了 16 个近年来发生的真实案例，围绕政治监督、守护民生、坚守铁规、严正家风等主题，讲述正风肃纪反腐给人民群众带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再现了纪检监察机关对一系列严重侵害群众利益事件背后的责任、腐败、作风问题的调查过程和处置情况，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让人民群众在全面从严治党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正风肃纪反腐凝聚党心民心。这种以零距离讲故事形式的反腐教育更加直观、深入人心，更加深刻感受到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定决心。

通过观看四个反腐专题警示片，不仅给广大党员干部敲响了警钟，也激发了党员干部的廉洁意识，增强了责任感和使命感，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党员干部遵纪守法意识，筑牢了拒腐防变能力。广大党员干部认为，在面临各种诱惑和考验中，都要坚定理想信念不动摇，切实增强廉洁自律的自觉性，坚持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律，堂堂正正做人，干干净净做事，坚决反对“四风”，坚持“三严三实”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

天安财险云南分公司　王荣玲



中银保险总公司党委第二巡察组组织云南分公司召开巡察情况反馈视频会

2021年1月7日，中银保险总公司党委第二巡察组组织云南分公司召开巡察情况反馈会，受疫情影响，此次巡察情况反馈以视频形式开展。总公司党委委员马兴宏、党委组织部部长、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黄依民、第二巡察组组长于洋及相关工作人员，云南分公司党委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及员工代表参加会议。

会上，马兴宏指出，本次巡察是总公司党委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治司的重要举措，是对分公司党委的一次政治体检，是对分公司经营管理的把脉问诊，充分体现总公司党委对云南分公司的关心和重视。总公司党委第二巡察组组长马兴宏反馈了巡察组对云南分公司的巡察情况、存在问题及整改建议。云南分公司党委负责人代表党委班子作了巡察整改工作的表态发言。

马兴宏代表总公司党委对云南分公司巡察整改工作提出几点要求：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巡察整改工作的紧迫性和责任感；二是聚焦问题，切实增强巡察整改落实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三是标本兼治，切实做好巡察整改落实的成果转化运用。马兴宏希望通过本次巡察，全面促进云南分公司的健康高质量的发展，希望云南分公司各级干部员工勇于责任担当，认真落实巡察整改工作要求，以此次巡察问题为突破口，全面整治，使分公司的各方面工作都上一个新台阶，走上高质量和可持续的发展之路。

云南分公司党委表示，将遵照总公司党委各项工作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把总公司巡察整改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起来，严格贯彻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地整治四风问题，以实际成效回应总公司巡察工作指导组的关心关爱，回应全体员工的期待期盼。

中银保险云南分公司　李善燕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一行拜访昆明市政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斌

1月27日，云南分公司总经理熊礼文一行到昆明市政府拜访，并与昆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斌，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甘红，昆明市医疗保障局党委书记、局长闫晓陵举行会谈。



座谈会上，熊礼文总经理代表公司对昆明市政府长期以来给予云南大地保险的关心、支持表示衷心感谢。随后，熊总简要介绍了公司整体发展情况，并就牵头承保的昆明市普惠型商业保险“春城惠民保”项目推进情况进行重点汇报。

与会领导对大地保险前期在大病保险项目及正在推进的“春城惠民保”项目所作工作表示肯定。

最后，张斌常务副市长对熊礼文总经理上任伊始的拜访表示感谢！并对大地保险发展提出两点意见：第一，开办“春城惠民保”作为昆明市长期惠民举措，是一件好事，好事要办好，云南大地作为牵头单位，负有更大的责任，要以高度的责任心，更高的政治站位，做好各项

对接工作，要有专人跟踪落实工作开展情况，对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要提前做好应急预案；第二，云南大地保险作为央企，希望今后积极向政府推荐保险创新产品，进一步深化与政府的各项合作，积极参与昆明市重大项目承保，充分发挥保险的社会“稳定器”、经济“助推器”作用，为昆明经济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　丁媛

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副行长一行到访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上午，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曾宪岩副行长、个金部刘国强总经理一行四人到访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洽谈合作事宜。人保寿险云南省公司宋繁祥总经理、杨兆宏总经理助理，银保部负责人王亮等参加了座谈会。

宋总对曾副行长一行表示热烈欢迎，对农行云南省分行长期以来给予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的大力支持和帮助表示感谢，并简要介绍了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基本情况、双方合作历程、未来发展方向。宋总指出，农行云南省分行与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具有 14 年的合作历史，在代理保险业务领域开展了广泛深入的合作，建立起了重要的合作关系。希望双方在既有的合作基础上，秉承互利共赢的原则，发挥各自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展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建立更加稳固、更加密切的合作关系。期待双方在 2021 年取得更好的合作成绩！

曾副行长感谢人保寿险多年来对农行云南省分行的支持，指出农行将高度重视与人保寿险的良好合作，下一步要进一步挖掘合作潜力，充分发挥农行网点、人力及乡村振兴战略的优势，讲求实效把工作落到实处，期望双方在 2021 年的合作迈上新台阶！

双方还详细讨论了如意保抢售项目、农行惠农通服务点的有效利用、保险销售技能培训、荣誉体系建立、长尾客户开发等方面的事项。

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一行到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拜访

1 月 22 日，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熊礼文一行到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拜访，并与会长聂文亮、秘书长何明昭举行会谈。

熊总首先向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领导汇报了云南大地的整体经营情况，就保险行业协会多年来对云南大地的支持与帮助表示感谢，认同保险行协会在行业发展中发挥的重要作用。

聂会长热情欢迎熊总到云南履职，并就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基本情况进行介绍，同时充分肯定了云南大地在行业自律过程中起到的积极作用。

熊总表示：云南大地将坚持守规矩、高质量发展的经营思路，践行国企责任担当，不断提升服务能力，为云南保险市场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副总经理汤云、办公室 / 党委办公室主任丁媛陪同拜访。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　丁媛

临沧市银保监分局到中国太保产险临沧中支调研

1 月 20 日，临沧市银保监分局保险科科长黄雁一行到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临沧中支（以下简称临沧中支）进行年度经营情况调研。

调研期间，临沧中支副总经理范航宇、总经理助理武雪清、见习

总监姚勇分别就车险、非车险、农险等业务发展情况进行汇报。其中，范航宇重点对2020年临沧中支总体业务完成情况及2021年发展规划、近期临沧中支新兴业务“教育安防”工作的进展情况分别向黄雁等领导进行汇报。

临沧中支教育安防工作的成绩得到了黄雁的高度认可和赞扬。黄雁表示，对于临沧中支新兴业务发展计划很感兴趣，要求临沧中支要及时向银保监分局汇报新兴业务的进展情况。随后黄雁对临沧中支农险招投标工作的准备情况进行了解，对各保险机构合规参与招投标工作再次进行强调。

最后，黄雁要求2021年各保险机构要继续坚持依法合规经营，牢固树立底线思维能力，落实好主体责任，保持业务良好增长；同时，对于临沧中支在非车险业务上多结合当地的特色及需求进行开展给予厚望。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马文焘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文山中支副总经理带队拜访文山银保监分局



1月21日上午，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文山中支副总经理付滔带队拜访文山银保监分局保险监管科，双方就行业监管、提升服务功能、支持复工复产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交流。

付滔首先总结了太保产险文山中支2020年以来的经营发展情况，重点说明了自疫情发生以来，文山中支围绕党建、疫情防控、支持本地企业复工复产、农业保险、防贫保以及在创新产品优化服务等方面做出的服务举措，并就2020年天安财险托管工作进行了汇报。

文山银保监分局保险监管科科长张礼开肯定了文山中支整体经营管理理念，对文山中支能够认真贯彻执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给予了肯定；就2020年车险监管的主要系数和指标向文山中支进行了通报；并根据文山州“两会”张秀兰州长讲话中提到的“六保六稳”工作给予文山中支工作指引。

通过本次拜访，表达了文山中支全面贯彻落实文山银保监分局监管要求和各项工作部署的决心。文山中支将在监管单位和上级公司的帮助指导下，以高质量稳步发展为目标，坚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进一步发挥地方金融职能作用。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马文焘

云南省政协委员双磊
建议积极推进自贸区保险机制建设

1月25日上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云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在昆明云南海埂会堂隆重开幕。云南省政协委员，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双磊参加会议并提出《关于积极推进自贸区保险机制建设的提案》（以下简称“提案”）。

为发挥保险的作用，加快自贸区保险服务创新和制度建设，助力云南自贸区的发展，双磊在《提案》中提出三点工作建议：

一是降低准入门槛，支持金融保险的分支机构进驻。

在目前自贸区支持金融服务发展措施中，持牌类非金融机构，要求为独立法人机构，但云南省当地省级金融、保险机构多属于统一法人制度下授权经营的二级机构，下设的经营机构多为三级分支机构，按照自贸区的政策将无法享受相关补贴，建议降低准入条件，使金融、保险的分支机构在自贸区设立能享受自贸区政策的红利，鼓励金融、保险机构进驻。

二是政府主导，健全政策机。

设立风险保障需求和供给的对

接平台。针对自贸区内数万家不同类型企业的风险保障需求，为提高服务效率，建议由政府主导，在自贸区内设立风险保障需求和供给的对接平台，在生产、销售、物流、金融服务、国内国际贸易等环节中，为保险产品供给和自贸区内企业获取保险服务提供快捷的服务平台。

组织供需双方研究，开发符合需求的保险产品。政府组织自贸区企业与保险企业座谈，或组织安排保险机构深入企业的对接活动或对接机制，由保险企业与自贸区企业一起研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和金融需求，由保险企业量身定制符合自贸区企业的保险产品，真正解决企业后顾之忧。

多部门配合，保险企业介入，为自贸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昆明自贸区在不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进“互联网＋监管”、并联审批服务，以及“全程电子化”服务模式，目的是为更好服务企业。建议在企业申报相关事项时加入保险的服务内容，由企业自主选择相应的风险保障产品。比如在企业申报关税时，可以选择关税保证保险替代关税保证金。企业在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时，可以选择办理安生责任险等，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

三是建议重点保障的风险领域。

保障出境车辆境外风险。目前，中越两国在跨境车辆方面签订了相关协议，但是在执行过程中，只有红河的河口口岸可以提供出境车辆保险服务；而通过文山州的天保口岸，以及中老、中缅边境口岸出境的车辆没有境外风险保障，只能选择老挝、缅甸等保险企业分段提供保险保障，风险得不到有效规避。建议政府相关管理部门参照中越模式，尽快签订中国与老挝、缅甸之间关于出入境保险方面的相关协议。

保障自贸区内企业相关风险。一是在经营和安全生产风险方面，利用“保险＋科技＋服务”的模式，深入企业厂房等重点区域，帮助企业加强风险防控。即使发生风险事故，保险业在第一时间会给企业进行赔偿，帮助企业快速恢复生产。二是在投资风险方面，为境外企业入驻提供风险保障，同时为中国企业在境外投资、交易方面提供相应的保险保障，解决企业的后顾之忧。尤其对出口企业，可以提供信用风险保障，通过运用数据分析、模型精算、加强风险预警等技术手段，为企业和境外投资项目走出去提供风险管理服务。三是在先进制造业、新材料等新业态方面，为企业提供产业风险保障，为企业的创新保驾护航。四是在跨境电商风险方面，保险业利用大数据，加强风险管理，分散社会风险，促进跨境电商业务发展，为跨境电商全链条提供重要的风险保障。五是建立疫情风险保障机制，通过“复工复产”保险，帮助企业做好疫情防控，保障企业正常经营。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　陈绍超

中国人寿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签订仪式圆满结束



2021 年 1 月 27 日下午，楚雄州城镇职工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承办合同签订仪式在楚雄州医疗保障局举行。

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祝春燕，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党委委员马艳梅分别代表单位签约并讲话。

在仪式上，祝春燕局长在讲话中首先代表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党组对两家公司的中标以及合同的签订表示祝贺，对两家中标公司长期以来对楚雄州医疗保障工作的支持表示感谢。并对做好大病保险承办工作提出三个方面的要求：一是肯定成绩，坚定新一轮承办合作的信心；二是突出重点，推进承办合作不断深化，做到派驻人员及时到位、宣传培训到位、运营保障到位、管理服务到位；三是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



马艳梅在讲话中表示，中国人寿将发挥行业优势、开启优质服务新篇章，依法合规管理，落实投标承诺，积极开展服务工作，并希望在以后的工作中双方更加紧密深入合作，不断夯实合作基础，完善合作机制，将合作提升到新的高度。

钟世富副局长在主持仪式上强调，一是要认真抓好合同履行；二

是要密切配合提升服务水平。

签约仪式的圆满成功代表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对中国人寿云南省分公司的认可与肯定，标志着中国人寿与医保系统新一轮的合作更加深入，更加紧密，更加全面。

当天下午，中国人寿云南省分公司党委委员马艳梅同志携相关人员与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局长祝春燕洽谈。马艳梅同志首先感谢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多年来对中国人寿云南省分公司的大力支持，双方就商业保险与医保进一步深层次合作等事宜进行了充分交流沟通。祝局长对中国人寿三年来城乡居民大病保险项目的服务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同时祝贺中国人寿新一轮城乡居民大病服务项目中标。

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翠萍，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楚雄州医疗保险管理局局长傅锐，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健康保险事业部李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分公司党委委员杨斌、健康保险部娄小鹏出席仪式。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科室负责人，10县市医疗保障局分管领导，以及合署办的全体人员参加签约仪式。

中国人寿云南省分公司　王颖蓉

“春城惠民保”正式启动上线



2021年1月28日，“春城惠民保”正式启动上线，并在昆明会堂举行新闻发布会，昆明市医疗保障局、市医疗保险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医保协会、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以及7家保险单位相关领导和多家媒体应邀参加新闻发布会。

作为主承保单位，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熊礼文应邀出席发布会，并进行“春城惠民保”产品发布发言。

发布会上，熊总首先代表“春城惠民保”项目的7家联合保险单位，对今天昆明市正式启动“春城惠民保”这项跨时代的保险民生工程表示热烈祝贺，同时对昆明市医疗保障局、云南银保监局及相关部门及各位领导一直以来对本项目的帮助指导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熊总指出：2020年3月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发布，明确指出“到2030年，全面建成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医疗救助为托底，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慈善捐赠、医疗互助共同发展的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在国家政策文件的指导下，在昆明市政府相关单位的大力支持下，中国大地保险携手6家保险公司，结合目前昆明医疗保障政策，通过医疗需求分析和保障缺口分析、通过市场调研和精算数据分析，对全国其他城市“惠民保”产品进行深入研究，设计出符合昆明市实际情况的、符合昆明参保群众需求的保障产品——昆明市“春城惠民保”，着力提升昆明市参保人医疗保障整体水平，打造昆明市民的健康安全网，防止因病致贫返贫，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春城惠民保”产品坚持“广覆盖、强保障、惠民生“的原则，在保留其它城市惠民保产品特色亮点——超低价格、百万保额、特定重疾用药的基础上，全国首创大幅降低赔付起付线，更加符合昆明参保群众需求、能够普惠更多人民群众，并通过强化肿瘤大病用药保障，联动促进我市医药产业发展。

“春城惠民保”紧密衔接省医保、昆明市医保，为昆明市民专属定制，结合昆明本地重大疾病现状，住院医疗费用及15种特定药品费用最高报销100万元，涵盖15种高发肿瘤特药，关爱罕见病。不限年龄、职业，老人小孩都能保。产品设置100万元高额保障，同时降低保费，一年只要69元，每天不到两毛钱，即可大幅度提高昆明市人民群众医疗保障水平，并针对昆明地区高发重疾，增加重大疾病特药责任，设置特药高额保障，有效解决人民群众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问题，在做好基本医保有效补充的同时，提高昆明市民的保障水平，让老百姓在面对重大疾病困扰时，在基本医保“保基本”之上再多一重较高的商业性医疗保障，从根本上缓解老百姓的高额医疗费用负担。

“春城惠民保”致力于提供全



方位的医疗健康服务，全面提升昆明市民的服务体验，完善基本医保医疗健康管理服务内容，是践行“健康中国”理念的具体体现。面向昆明市民提供医疗健康服务包括用药关怀服务、肿瘤咨询服务、肿瘤早筛服务、分诊服务和慈善援助指导。

“春城惠民保”项目的落地，不仅能够为昆明市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添砖加瓦，更是着力解决事关昆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头等大事”和“关键实事”，后续春城惠民保共保体将继续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相关决策部署，主动服务医疗互助和民生保障，探索保险服务新业态、新领域、新模式，为昆明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保驾护航！

中国大地保险云南分公司
黄艳祥　罗荣曦

同业联动共同打击“代理退保”黑产

保险行业内“代理退保”黑产的日益猖獗，不仅让广大保险消费者丧失正常保险保障，还将对保险消费者造成资金受损、遭受诈骗及个人信息泄露等多重风险。

为了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共同商讨应对黑产的有效举措，以维护整个保险行业的健康秩序，稳定保险公司的正常经营，12 月 29 日晚，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与平安人寿、平安产险、平安普惠及阳光人寿等几家云南市场上饱受黑产之痛的同业公司，联合召开了专项座谈交流会，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助理总经理李旭、运营服务部经理李云春、消费者权益保护部喻芳参加了本次交流。

会上，各与会公司代表纷纷就应对黑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面临的困难做了深入的交流，并共享了打击黑产应对的先进经验。为了能联合各公司力量，充分发挥各公司优势，有效打击遏制“代理退保”黑产产业链，与会公司就以下内容达成了共识：

一是公司内部加强黑产信息搜集，外部联合各公司之力共同取证。根据前期与黑产真枪实弹的战斗经验，各公司在日常搜集到疑似从事代理退保的黑产信息后，可信息共享，并联合各公司之力，围绕非法获取及出售公民信息 500 条以上、无经营许可证经营、超出经营范围经营等三个明确触犯法律法规重点共同取证，力求一击即中。

二是集中火力，逐个击破。因目前云南地区从事“代理退保”的黑产数量众多且较分散，要在短期内对黑产产业链产生震慑及打击，最立竿见影的就是筛选出 1 至 2 个代理退保量相对占比较高、性质恶劣的黑产窝点，集中火力，全力击破，从而对其他较小的黑产窝点起到敲山震虎的震慑作用。

三是联合开展渠道维护，充分借力，有效遏制。“代理退保”黑产产业链是社会不良现象，又属灰色地带，要想有效遏制或彻底根除，单凭保险公司之力远远不够，必须获得政府相关部门及司法机关的认可与支持，借助他们的行政处罚、司法判决等优势，实现对黑产合理、合法、合规又强有力地打击，以维护保险市场的正常经营秩序。因此，2021 年打击黑产另一项重中之重的工作，就是要集合各公司的资源，做好与云南省工商局、云南省金融办及辖区内派出所、经侦大队、街道办事处的沟通、交流，举全社会之力，将黑产绳之以法，营造保险行业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最后，与会人员建立了专项微信群，后续将以该群做为扫黑工作互通有无的平台，及时对接，全力配合。

本次会议不仅加强了各保险公司之间的情感交流，更重要的是坚定了大家共同打击黑产的目标，提振了各公司有效遏制黑产的信心。

相信，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在国家公安部门、保险监管机构及保险行业协会的有力指导下，“代理退保”第三方黑产必将穷途末路！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　喻芳

入滇十年　相融共生
—— 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成立十年

2021 年，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迎来成立后的第一个十年，这是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与云南人民相融共生的十年。十年间，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先后在云南全省开设 40 家分支机构，其中本部和中心支公司 12

家，支公司 28 家，为 2 万多人提供就业岗位；服务 70 多万云南客户，将华夏产品带进云南千家万户；持续提升保险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保险在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方面的积极作用。

2011 年，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落户昆明，历经初创时的艰难，以及两个“三年发展规划”目标的圆满完成，公司实现从无到有，从小变大，从弱变强的突破。随着 2020 年第三个“三年发展规划”目标的提出，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迈入新的发展阶段，在产品、服务、公益、品牌等方面不断深化价值理念，获得突破性发展。

深化结构改革，提升价值占比

按照“保险姓保、回归本源”的总体要求，2020 年云南分公司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继续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优化保险产品结构，以“常青树”“福临门”系列高性价比产品为主推，不断提升价值期交业务占比。截止 12 月 31 日，总保费 84 亿元；其中新单保费 47.8 亿元；续期保费 36.5 亿元，同比增长 35%；价值业务收入 48 亿元，占总保费收入比例为 57%，业务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渠道市场排名领先，营销保费排名市场第三，银保长期期交排名市场第一，中介标保排名市场第一。

发挥自身优势，支持地方发展

2020 年，在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党委带领下，全体员工同心同行、拼搏奋进。在金融支持复工复产和助力脱贫攻坚方面及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方面的决策部署，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切实发挥保险在“兜底”方面的积极意义。

疫情发生以后，华夏保险第一时间推出“华夏守护保”防疫保险，主动对接抗“疫”一线单位，集中向一线人员和普通民众赠送防疫保险 60.2 万余份，向云南社会贡献 1200 亿元保险保额。向湖北捐赠价值 200 万元防疫物资，助力湖北地区抗疫和复工复产。

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首先就是稳就业。分公司积极响应省工商联关于民企稳就业号召，参加省内知名高校举办的“云校招”活动，推动与云南大学等知名高校建立校企合作关系。与云南大学文学院签订实习就业创业合作协议，现已成为云南大学经济学院、文学院实习就业创业实践基地。

围绕中央精准扶贫战略部署，分公司始终聚焦云南深度贫困地区，在公益扶贫方面已累计投入 4000 余万元。2020 年向昭通市巧家县捐赠扶贫款 17.2 万元，向大理州永平县捐赠扶贫款 26 万元，向昭通市永善县捐赠扶贫款 20 万元。持续推进实施对武定贫困大学生资助项目，号召全省内勤员工、外勤团队捐款 13 万元。同时创新性整合抖音和分公司内购平台优势，成功实施抖音直播带货。主动向会泽、澜沧贫困地区建档立卡贫困户赠送 2.3 万份，累计保额达 11.5 亿元。

着眼群众所需，提高服务质量

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依托创新平台，全面推进“科技 + 管理”的“双创”战略。积极推广华夏保险智慧服务 1.0，小额无纸化微信理赔上线，一部智能手机，让客户足不出户办理小额理赔；7*24 小时，随时随地、即点即办。打造规范化优质化柜面服务平台，建立规范化服务标准，推行“一站式”服务、“一窗办”理赔。2020 年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理赔人次 9330 次，理赔金额 1.3 亿元，开业以来最大理赔金额 1025.64 万元，小额案件 5 日结案率 100%，重疾最快理赔时效 0.5 小时。

2021 年，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将是具有更加意义重大的一年。它既是云南分公司新“三年发展规划”承上启下之年，也是华夏保险入滇第十年。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将继续以分公司新三年发展规划为指引，坚持“稳中求进，以稳为主”的基本原则，坚持党建统领、思变革新、合规发展、价值转型、科技赋能、客户经营不动摇，确保公司稳健发展，为云南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新的力量。

华夏保险云南分公司

“理”解您、“赔”护您、“温暖”您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发布 2020 年度理赔年报

2021 年 1 月 5 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国寿）发布 2020 年理赔年报。云南国寿始终秉承“以客户服务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提升服务品质，从“高效、便捷、温暖”方面入手，全方位提升理赔服务品质，致力于打造服务卓越型企业，不负客户不凡的选择。

有我“赔”护，一路相伴。报告显示，2020 年云南国寿赔付案件 42.79 万件，共赔付 11.46 亿元，获赔率达 99%。日均赔付 314 万元，理赔平均时效 1.10 天，同比提升 0.26 天；小额理赔时效 0.15 天，同比提升 0.22 天；5 日结案率 99.97%，同比提升 0.53%。

暖心服务“重疾一日赔”。云

南国寿全年累计为1504位客户提供“重疾一日赔”服务，全年累计赔付7185.58万元，重疾一日赔付率为97.59%。

顺心服务“重疾绿通”。中国人寿重疾绿通服务，提供国内知名医院就医、住院、手术等相关服务，解决难预约、手续繁琐等麻烦。海外二次诊疗服务，美国、英国、日本等数十家知名医院，享受优质医疗资源。

便捷服务“移动理赔”。云南国寿深入推广移动理赔，微信理赔、寿险APP、e店理赔、企易赔……报告显示，2020年，云南国寿持续推进线上理赔服务，提供多种入口，让客户理赔更便捷，全年累计为25万余名客户，提供便捷的移动理赔服务体验。

快捷服务“理赔直付”。2020年，云南国寿用于探索，创新突破，在全省强势推动“理赔直付”服务，“一站式理赔直付”客户出院医疗费用和理赔款同时结算；“非一站式理赔直付”公司主动处理，客户无需报案。现迪庆、普洱、保山、红河、大理5个城市、省本级17个区县开展理赔直付服务。全年通过理赔直付共给付保险金5998.31万元。

理赔“优选”方案。结合“2020版重疾规范”的发布，中国人寿推出重疾“优选”方案，选择有利于客户的赔付。

“陪”你一起待到春暖花开。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打乱了新年的美好愿景，中国人寿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总体战、阻击战，第一时间启动理赔绿色通道、7×24小时线上理赔、减免资料等8大理赔服务举措，全省理赔人员戮力同心，共同战“疫”。同时，中国人寿向云南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卫生健康工作者捐赠专属保险保障，保险金额每人50万元；向昆明市全体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的民警辅警赠送“守护健康”特定保险，每人保险金额50万元；组织“国寿有爱 佑您健康”活动，向全省扶贫干部和贫困群众捐赠保险保障。期间，涉及抗疫一线医护人员赠险赔案1件，赔付金额50万元。

“相知多年，值得托付”，2020年我们一起走过。2021年云南国寿将一如既往“理”解您、“赔”护您、“温暖”您。

中国人寿云南省分公司 毕洪斌

太平财险护航鹤剑兰高速公路 助力“三区三州”基础设施建设

2021年1月4日，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承保云南省大理州至怒江州“鹤庆至剑川至兰坪高速公路”(以下简称“鹤剑兰高速公路”）的建筑工程一切险附加第三者责任险项目，为项目的两个标段提供了保额约43.84亿元的风险保障。

鹤剑兰高速公路起于大理州鹤庆县象眠村，终于怒江州兰坪县城金顶镇，联通大理州鹤庆县、剑川县、怒江州兰坪县三地，横向连接“大理至丽江”、“上关至鹤庆”两条干线公路，是大理州北部地区连接怒江州进川入藏的重要通道，也是滇西北“三州三区”脱贫攻坚的主战场与滇西北黄金旅游区的经济命脉。

本项目的建设对加快滇西北城市群建设，完善云南省高速公路网结构，促进滇西北片区脱贫攻坚及全域旅游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为“鹤剑兰高速公路”建设提供风险保障，助力“三区三州”基础设施建设，为滇西北脱贫攻坚贡献太平力量。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 文捷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携手中信期货落地云南省首单生猪价格保险

1月7日，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联合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共同推出的生猪价格保险在云南省保山市施甸县完成签约，此举标志着云南省首例生猪“保险+期货”创新型农业保险产品正式落地。投保时，养殖企业与保险公司约定保险价格，当生猪期货价格下跌触发保险责任，保险公司按照合约对结算价格和约定保险价格之前的差额进行赔偿，以弥补养殖企业受到的损失。

自非洲猪瘟、新冠疫情发生以

来，生猪保险在稳定生猪产业经营、扩大生猪养殖规模、促进生猪产能恢复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农险部表示，生猪价格险保障的是价格风险，过去由于缺少有效的对冲手段，保险公司需要直接承担巨额赔付风险。而1月8日正式挂牌交易的生猪期货，给保险公司承接生猪价格保险项目带来巨大帮助，透明公允的市场价格既规范了承保标的，又实现了有效的价格风险分散与对冲。

投保了云南首单生猪价格保险的保山市兴边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表示，购买生猪价格保险构建了“生猪养殖企业＋保险＋期货”的高效联动模式，对金融服务实体、促进生猪稳产提供了巨大帮助，有力地帮助与引导了云南省内生猪产业的升级优化。

此次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携手中信期货在云南省内联合落地的首单价格指数保险，既可以为省内养殖户提供充足的风险保障，保障区域内生猪养殖业的稳健发展，又可充分发挥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功能，利用生猪期货及衍生品工具提供的对冲手段，助力生猪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最终为推动“三农”产业的优化提升发挥应尽的社会责任。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马文焘

中国太保寿险昆明智享柜面全新升级



新年新起点。2021年1月4日，中国太保寿险昆明“智享家”如约而至，并以崭新的面貌和服务体系投入试运行。“智享家”是集智能（Intelligence）、交互（Interaction）、融合（Integration）——“3I”服务标准为核心，打造集服务办理、客户体验、客户经营、品牌宣传为一体的线上线下互通的智享体验中心。

服务，贴心的服务从客户踏入门店的一刻开始。服务管家与灵犀机器人组成cp，为您提供一对一全程跟进的管家式服务；智能管理舱精准身份识别，让服务充满智慧；云柜面无论您身处何地，我们云端为您服务。

交互（Interaction），构建“保险＋健康”的生态体验，高端体检设备现场检测、即时报告、私密贴心。

融合（Integration），“保险＋生活”重新定义融合，打造“服务赋能”的线下俱乐部，团队专属预约活动定制，经营洽谈、VIP尊享区；公司品牌宣传责任、智慧、温度的太保服务。

昆明智享家以全新的服务空间和科技配置以及柜面综合服务体系，积极践行转型2.0的落地实施，拓展更具责任、智慧、温度的“太保服务”。

中国太保寿险云南分公司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推出三项理赔新服务举措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创新三项服务举措为客户有效解决问题，体现“有温度”的理赔服务，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一是推出车险人伤在线调解及在线住院探视新服务举措。针对云南省部分医院实行了住院患者“一人一陪”、禁止探视的管理制度。导致公司人伤跟踪人员无法到医院进行首次住院探视。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持续推进“零接触”人伤案件理赔新模式，通过“全程不碰面，跟踪、探视、调解全在线”，第一时间解决被保险人的需求，有效降低客户投诉。通过95518接报案调度至后台人伤理赔员，人伤跟踪岗人员在24小时内发起电话首次跟踪引导客户接受线上跟踪、探视、调解建议，双方当事人即可通过“PICC理赔助手”微信小程序发起“在线视频跟踪、探视、调解”，三方在线协商一致后签订赔偿协议。整个理赔案件处

理流程，事故双方无需至我司提交纸质资料，无需到现场调解，无需碰面，即可通过 PICC 数字化理赔平台调解，减少了客户疫情期间的外出接触，又提高了案件处理质量和服务效率。

二是推出车险人伤垫付流程规范新服务举措。目前，在车险涉人伤案件中，客户提出先行支付确定的相关人伤费用以缓解资金垫付压力的需求日趋增长，仅交强险垫付难以缓解因垫付费用给客户、伤者带来的资金压力。为有效解决客户需求，在同时满足“有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出具的《事故责任认定书》、交通事故必须属于保险责任和就诊医疗机构必须是县级以上公立医院”以上条件的情况下，可进行商业险垫付，实现缓解客户、伤者的医药费垫付压力、减少因垫付人伤相关费用产生的争议和投诉，提升客户满意度。

三是推出构建云南省人伤直赔医院及司法鉴定机构合作网络新服务举措。构建云南省人伤直赔医院可有效从源头控制并减少医疗费支出，实现后续费用由公司担保，极大缓解客户、伤者的医药费垫付压力、较大程度减少因垫付医药费产生的争议和投诉，客户满意度随之提升，真正做到既降赔减损又让伤者安心住院，被保险人理赔无忧；构建司法鉴定机构合作网络可有效打击人伤“黄牛”，实现准确定残、减少纠纷，全面提高被保险人获赔利益。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　洪宇

促进“双龙”太平发展

——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连续六年承保昆明双龙商场一揽子保险

2021 年 1 月 15 日，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再次承保了昆明双龙商场有限司一揽子保险业务，这是分公司连续六年来承保该项目，累计为其提供保额逾 152 亿元的保险保障。

昆明双龙商场是一个集物流、购物、投资于一体的多功能批发（零售）集散商区，坐落于昆明市商业黄金地段环城南路与北京路交叉口，为昆明市繁华的商业区之一，随着经济发展，昆明双龙商场逐步地形成了以品牌女装展示为主要特色，品牌连锁专卖的平台，并逐渐扩散成为云南省及周边地区标志性女装批发（零售）集散地。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连续六年承保昆明双龙商场有限公司一揽子保险业务，六年来为双龙商场保驾护航，促进了双龙商场持续健康太平发展。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　丁江河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普洱中支开业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以下简称“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14 年来，公司在业务规模、网点建设、合规经营、客户服务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近期，公司获批开设昆明城西、楚雄、普洱等 7 家新机构。

截止 2021 年 1 月 5 日，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共有营业机构 18 家，



其中包括昆明、曲靖、玉溪、大理、红河、普洱、楚雄7家中心支公司，宣威、新平、祥云、建水、安宁等11家支公司。

目前在筹西双版纳、弥勒、宾川、巍山等机构，抓住外延式发展机遇。

2020年，在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常志宏领导下，公司拉开了机构开设序幕。期间各工作组多次召开筹备工作会议，商讨相关方案，并成立了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筹备工作指挥部，专项开展相关工作。

在各机构筹备期间，云南分公司总经理室成员多次前往各筹备机构所在地，对监管机构、行业协会、金融单位等进行拜访，指导筹备负责人做好工作对接，确保实现高质量开业。

立足新起点，开拓新市场。新机构成功开业，为公司业务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标志着太平人寿在云南区域发展进一步加速，将在当地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未来，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将继续践行“共享太平”的发展理念，将发展成果与云南各族人民共享，用更优质更全面的金融保险服务和产品，为云南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　曹书林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驾护航

1月21日，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承保了云南云盛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勐腊分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保险项目，为其提供保额为300万元的风险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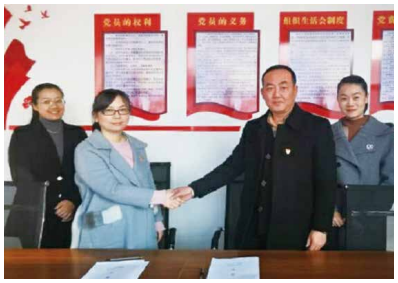
春节将至，民工工资支付问题关系到广大农民工群体的切身利益，一直是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之一。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保险，是对因企业流动性资金紧缩、破产清算等原因导致无法及时给付农民工工资的情形，由保险公司在保险金额范围内进行赔付，以便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保障用工企业与农民工切身利益，有效弥补经济损失，缓解社会矛盾。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护航建设工程施工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保险项目，响应国家去保证金化政策，缓解建筑企业资金压力，为用工企业的解除后顾之忧，给广大农民工群体吃下“定心丸”。

未来，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也将加大推广力度，提升服务品质，为广大用工企业与农民工群体提供更多的优质服务。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　丁江河

人保财险为云南开远全市公务员提供团体补充医疗保险



1月30日，人保财险开远支公司与开远市医疗保障局签订《2021年度开远市公务员团体补充医疗保险》协议，为开远市14553名公务员提供团体补充医疗保险保障，实现保费收入567.57万元，比2020年净增保费130万元。

该项目参保人员包括：开远市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参照国家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党群机关，人大、政协机关，各民主党派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参照国家公务员管理的其他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依照国家公务员制度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

保险项目包含：意外伤害医疗保险，年度累计最高赔付金额10万元；团体补充医疗保险责任，年度累计个人最高赔付金额以10万元为限。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发生的医疗费用，合理且必需的医疗费用按政策支付后，需要被保险人个人负担（含全自费费用、统筹自付费用）的医疗费用，按70%比例给付保险金。

据悉，2020年，人保财险开远支公司实现团体补充医疗保险保费收入436.86万元，支付直接赔款共计416.51万元。

人保财险开远支公司　曹静

人保财险德宏分公司中标森林火险保险项目

1 月 12 日，人保财险德宏分公司与德宏州林业和草原局签署《2021 年度森林火灾保险合作协议》，为该州盈江县、陇川县、梁河县行政辖区内的 800 万亩林地提供 32 亿元风险保障。

保险期间内，由于森林火灾直接造成的或因火灾施救造成的保险标的死亡，保险公司负责赔偿。2020 年，人保财险德宏分公司承保的森林面积 794.14 万亩，赔款 31.39 万元。

签约仪式上，德宏州林草局防火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常忠剑对人保财险 200 年的森林火灾保险服务工作给予高度评价，表示在疫情年和招标原因的特殊情况下，人保财险能顺利完成了承保理赔工作，及时将赔款赔付到受灾林农账户，使森林火灾保险这一惠民政策真正落实到位，充分肯定了德宏分公司作为央企的责任和担当。

人保财险德宏分公司表示，将安排服务区域的县市支公司积极与当地林草部门沟通，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尽快收缴完商品林林农保费，做好全年保险的签单工作。与林草部门共同做好 2021 年度森林火灾保险这一惠民政策性保险工作，使政府得民心，林农得实惠，保险得发展。

人保财险德宏分公司　杨菊凤

天安财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一行到大理中支调研



2021 年 1 月 25 日，天安财险云南省分公司总经理、财务部、人事行政部负责人一行 3 人到天安财险大理中支开展工作调研。

天安财险大理中支副总经理针对大理中支业务数据分析、开门红工作细则及部署情况、中支存在的问题、目前中支发展面临的困难及中支下一步工作举措等方面进行了工作汇报。

听取汇报后，天安财险云南省分公司财务部负责人结合天安财险总、分公司财务相关要求，对 2021 财务工作进行了指导，要求机构围绕“降本增效、控制成本”两方面开展工作。人事行政部负责人针对中支以往工作情况及后续发展提出建议：一是要加强队伍建设；二是要提高人均产能，持续引进符合公司发展的高素质人才；三是要提高管理效能，做到管理工作细致化，并结合总、分公司发展方向制定出适合中支自身管理方法；四是提高创新拓展能力，增强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此次调研，天安财险云南省分公司总经理针对市场大环境进行分析，让员工清晰的认识到市场环境带来机遇与挑战，并提出“跑赢市场、保住生存，打一场持久战”的战略思想；其次还针对大理中支目前存在的不足之处，进行了现场指导。

此次调研工作的开展，在暴露机构自身不足的同时，也为机构提供了实质性的帮助。

在今后的工作中，天安财险大理中支将借鉴兄弟机构的长处，补齐短板、搞好文化建设、积累文化底蕴、凝心聚力，做到“对内服务要贴心、文化建设要温馨、工作职责要细心、对待公司要挂心”。坚定不移跟随天安财险总、分公司的步伐，紧紧围绕“打造精专美、努力成为中小财险公司的中坚力量”的发展方向，调整方法，秉承高效务实的理念，推动天安财险大理中支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天安财险大理中支　陈如霞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召开 2020 年度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提升管党治党工作水平，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2021 年 1



月 23 日，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党委召开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会议。通过听取各分公司党委书记的党建述职，重点分析基层党建工作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强化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促进基层党的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按照“省分公司每年选取 5 至 6 家州市分公司党委书记进行现场述职，原则上 3 年时间全部现场述职一遍”相关要求，本次由曲靖、楚雄、玉溪、普洱、保山、临沧 6 家分公司党委书记依次进行了现场述职。

人保财险省分公司党委书记双磊同志对各单位的党建述职进行了逐一点评，既肯定了成绩，也指出了不足。并从压实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抓紧抓牢衡量基层党建工作成效的标准、着力做好总公司巡视整改工等三个方面，对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没有业绩的党建是形式主义，没有党建的业绩会迷失方向。双磊书记指出，各级党委班子要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把政治建设摆在党的建设首位；要进一步夯实基层党组织基础，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好反“四风”转作风规定。双磊书记要求，要从政治导向明确、领导作用发挥、精准选人用人、加快创新变革、建设优良作风、提高发展质量 6 个方面衡量基层党建工作成效的标准，动真碰硬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为实现“卓越保险战略”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努力把云南人保财险做强做优做大。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杨祖纯同志主持会议，并在会议小结时要求各州市分公司党委按照双磊书记的要求，结合本次述职情况，深化对查摆问题的把握，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对所辖区域基层党建工作做一个彻底、全方位的分析和扫描，找准抓基层党建对加强党的领导、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结合点，为落实集团 “卓越保险战略”和“做有温度的人民保险”，推动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转型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会议结束后，省分公司党委班子成员、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对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进行评议打分，评议结果将作为各单位党建年度考核及重点工作赋分的依据。

省分公司党委班子成员、资深专家、省分公司党建工作部、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巡察办公室、一体化协调委员会办公室、精算企划部、销售管理部主要负责人和系统团委书记，以及各州市分公司党委班子成员和党委职能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在所在分公司视频会场参加会议。

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　马寅华

永安保险云南分公司党总支召开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暨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会

1 月 18 日下午，永安保险云南分公司党总支召开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暨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会，分公司党总支领导班子、各党支部委员、各中心支公司党员领导班子成员及党员代表 2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叶园军同志主持。

会上，分公司 4 个党支部书记对 2020 年度抓基层党建情况依次进行了述职。在听取各党支部书记的述职报告后，分公司党总支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对述职书记进行了点评，肯定了经验做法，指出了存在的突出问题和下一步努力方向。点评结束后，参会党员按照“好、较好、一般、差”四个等次对各支部书记进行了测评。

书记述职考评会议后，分公司党总支召开了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党总支书记代表党委班子作总结发言：从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方面、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方面、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方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方面、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方面等五个方面进行对照检查，剖析问题原因，检视了存在的问题，列出了七个方面整改措施。党总支委员也分别进行了对照检查，对自己今后的整改措施及努力方向进行了说明。党总支委员相互间开诚布公、实事求是的提了意见和建议，切实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

最后，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叶园军同志对 2020 年度组织生活会暨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会给予点评，提出党的建设和支部建设的落脚点是在经营结果上，要切实把党建与经营相结合，防止“两张

皮”，分公司党总支、各党支部及党员领导干部要加强党的理论学习，扎实学，认真学，领会学，努力提升大局意识，责任担当意识，经营当中的算账意识，把党建引领始终贯穿于公司经营过程当中，最终体现在经营成果上。

永安保险云南分公司　舒小兰

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召开疫情防控工作专项会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午，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组织召开全省疫情防控工作专项视频会议。省公司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各州市公司班子成员、综合部经理参加会议。

会上，省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宋繁祥讲话时，对各机构提出了以下六项工作要求：

一是高度重视，认真落实防控。要高度重视冬季气候易发易感、“两节”人员流动及国外疫情持续加剧等严峻形势；要高度疫情防控关系员工生命健康，关系公司稳定发展大局。各级机构务必严格抓好疫情防控工作。

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一把手负总责，办公室 / 综合部具体落实，运营管理部 / 客服服务中心做好运营、客服条线的防控工作。纪委负责做好监督，对防控不力、导致出现问题的机构和人员将严肃追责。

三是抓细扎实抓紧，各项防控工作落到实处。要严格工作场所管理，管好人，管好物。管好物，即做到“来源清”，重视做好对采购物、快件等的消杀工作，员工个人快件尽量不寄送和存放职场；管好人，即要做好疫情防控安全健康教育，做到戴口罩、勤洗手、不聚集；严格请假报告制度；即将到来的“两节期间”，员工非必要的不离开工作地；提前组织报备假期行踪。要抓好运营服务工作。严格按照集团公司《疫情常态化运营指引》及相关要求执行。

四是保障防疫物资，工会加强走访慰问。要组织好必要防疫物资的保障工作，且首先确保柜面、理赔等一线人员防护物资到位。各级机构工会要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员工加强慰问关爱。

五是提前演练，抓好应急处置工作。一是制定疫情防控应急工作预案；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一旦发现问题快速有序组织核酸检测。各机构提前联系一家医院，确保能够快速组织检测工作；二是昆明、德宏、版纳三家中支公司要组织应急演练，2021 年 1 月 10 日前报送应急演练情况报告。

六是加强政府沟通对接，认真落实当地要求。在认真落实上级公司要求的同时，要加强与当地政府的沟通对接，及时掌握并严格落实当地政府疫情防控工作部署。

人保寿险云南省分公司

中银保险云南分公司召开 2021 年“开门红”启动会



为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目标，及时传达总公司开门红会议精神，全面打响 2021 年“开门红”工作，1 月 8 日，中银保险云南分公司召开 2021 年开门红启动大会，分公司全体员工参会。

会上，工商保险业务部和车险部负责人结合总公司相关条线部门工作部署分别宣导了工商险、个险和车险业务“开门红”竞赛方案和具体工作举措，明确了激励约束机制和推动措施。营业一部、二部负责人阐述了业务指标分解情况和工作举措，介绍了“开门红”期间重点项目储备情况并做表态发言。雷钧副总经理 (主持工作) 与各业务部门负责人签订“开门红”业务发展责任状。

随后，冯美丽党委委员结合相

关业务部门发言情况进行了工作部署，并提出三点要求：一是持续奋进，全力以赴，迎战开门红，全体员工要集中精力，把“开门红”作为当前首要任务，做好业务发展工作；二是格局引领，精心谋划，确保开门红，各部门要提前规划好工作方案和举措，并以有效的跟进和监督机制确保工作落实；三是强化联动，主动作为，强力抓落实，要主动与中行对接，确保银保联动工作取得实效。

最后，雷钧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作了总结发言，对开门红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和安排：一是加快转型发展，要紧密围绕总行“一体两翼三化”的发展要求，强化银保一体化，借助中行资源发展公司客户群，进一步扩张工商险、个险客户规模，优化调整车险业务渠道，借助中行“开门红”工作推进的有利契机，进一步推动业务转型、结构调整工作落实；二是强化党建引领，要切实树立以客户为中心、二线为一线、全司为客户的服务理念，在“开门红”工作中分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党员、团员要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全体员工拼搏市场，为一线业务营销助力，营造全司上下齐心协力、众志成城、决战开门红的良好氛围；三是坚持敏捷反应，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分公司开门红期间各项工作部署和要求，争分夺秒抢抓业务机遇，主动推动公司产品在中行营业机构销售落地；四是坚持重点突破，各部门要紧密围绕分公司工作部署和部门职责，明确重点机构、重点业务、重点客户、重点产品的工作推动责任，带动客户群拓展工作精准发力、重点突破。五是坚守合规底线，各部门要主动学习了解监管和总公司的各项管理规定，有效落实各项管理要求，在银保联动和客户营销过程中把好风险关、合规关，坚决杜绝操作性风险。

本次开门红启动会议的召开，为分公司 2021 年开门红工作指明了方向和目标、明确了计划和措施。分公司全体员工将全面贯彻总公司总体战略部署，团结奋进，努力拼搏，全力以赴打赢“开门红”战役，确保开门红各项目标顺利完成。

中银保险云南分公司　王子模

认真检视总结得与失　鼓足干劲开创新格局

—— 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召开 2020 年度干部综合考评会

2021 年 1 月 9 日，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召开 2020 年度干部综合考评会议，分公司各中心支公司负责人、各部门负责人进行述职，认真总结 2020 年度工作成效、反思挖掘工作不足，构思部署 2021 年发展举措。

云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何伟斌同志以《砥砺前行促发展，重任在肩谱新篇》为题做动员讲话。何总概括通报了云南分公司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成效，对 2020 年度云南分公司全体干部员工的努力付出给予了充分肯定，对述职考评工作提出了“四度一实”的具体要求，同时对新一年工作提出了严格要求和殷切希望。



各中心支公司负责人、分公司各部门负责人严格遵照要求开展述职。他们认真总结反思，构思 2021 年发展策略、安排 2021 年工作重点，整体上做到了态度端正、思路清晰、突出重点、注重实效。

何伟斌同志在述职结束后做了点评和总结：云南分公司在 2020 年度的各项工作确实有了很明显的提升，也得到了总公司和其他分公司的充分认可。通过述职可以看出云南分公司的中层干部在发展思路和策略上并不差，态度和理念上有了很大的提升和转变，但还存在着套路多、思考少，与发展战略联系少，紧跟总分公司发展思路慢等不足。

面对 2021 年，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充满信心。公司发展蓝图已经确定，发展策略和举措明确，只要认清形势、深化执行，走出舒适区，全面赋能，深化队伍建设，严格考核激励，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能力，公司一定能七彩绽放，在改革转型中实现超越。

云南分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将同心同德，携手同行，共同开创 2021 年业务发展的新局面，做中华财险贯彻落实改革转型的排头兵，为把中华财险云分建设成为有特色、能创新、高质量发展的中华保险新锐而努力奋斗！

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　王春梅

中国人寿文山分公司与文山州计生协会联合召开 2021 年全州计生协会工作会暨计生家庭保险启动会



1 月 26 日，中国人寿文山分公司与文山州计划生育协会联合召开 2021 年全州计划生育协会工作会暨计生家庭保险工作启动会。会议由中国人寿文山分公司赵华祥副总经理主持。

会议第一阶段为 2021 年文山州计划生育协会工作会，对全州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的重点工作进行了总体部署。

会议第二阶段为 2021 年文山州计生家庭保险工作启动会，首先对 2020 年文山州先进计生协和重点乡镇进行了表彰，并由受表彰单位进行经验交流，随后开展了 2021 年计生家庭保险工作方案宣导。

文山分公司杨武总经理发表讲话。杨总表示文山国寿将在 2021 年坚持“增户扩面，提高覆盖”的工作思路，以大卫生大健康理念为引领，赋予计生保险新活力、新使命，进一步深化与文山州计生协会的合作，深入抓实抓好计生保险工作，共同缓解政府和计生家庭压力、化解人口计生工作风险、增强计生家庭抵御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

会议最后，由文山州计划生育协会邱继娥副会长兼秘书长对 2021 年文山州计划生育协会工作及计生家庭保险工作做工作要求。

文山州计生协会成员，各县（市）卫健局分管计生协领导，重点乡、镇分管计生工作副乡、镇长及中国人寿文山各县（市）支公司分管领导共计 50 人参加会议。

中国人寿文山分公司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全辖各机构开展迎新活动

“新年好！开工大吉！”。1 月 4 日，在 2021 年第一个工作日的早晨，伴随着一声声亲切的问候，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滇胜平津战 赢战开门红”新年迎新活动拉开序幕。

在云南分公司总部，和往常一样陆续来到公司上班的员工们，一进公司大门，就收到了一份惊喜——早早等候在公司大门两侧的分公司总经理室班子成员和部门领导们，将手中满载着温暖祝福的新年红包和新年大礼包交到了每一位员工手里。

而在文山、大理、红河等全省各州市的中支机构，也通过形式各异的迎新活动来迎接新年首个工作日的到来。

活动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新年上班第一天，就收到了公司的祝福和关心，2021 年一定开门必红，使命必达！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马文焘

中国太保寿险云南分公司开展 2021 年春节“走基层，送温暖”活动

2021 年春节将至，根据当前扶贫帮困的形势和特点，为让公司发展成果惠及更多员工，让困难员工感受到太保大家庭的温暖，中国太保寿险云南分公司在党委总经理室的领导下，自 1 月 5 日起，在全辖开

展“走基层，送温暖”活动，旨在切实帮助困难员工解决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改善生活质量。

本次“走基层，送温暖”活动重点聚焦困难员工、扶贫工作队员、基层老党员及部分困难党员，通过各级党委班子基层实地走访，深入了解相关员工的工作和生活情况，帮助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送上春节慰问品。同时，督查各级工会的履职情况，广泛收集意见、建议，推进日常慰问、困难帮扶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当前，公司处于发展转型的关键时期，中国太保寿险云南分公司要求各机构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国家、监管、集团公司、总公司工作要求，聚焦基层一线，主动担当作为，在思想政治引领、职工服务保障、深化民主管理、动员岗位建功和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把各项工作不断做深、做实、做细、做好。



中国太保寿险云南分公司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农险事业部举办 2021 年全省农险专员培训班



为贯彻落实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农险高质量发展要求，努力实现农险发展目标，按照分公司党委、总经理室安排部署，1 月 9 日，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农险事业部举办2021年农险专员现场培训班。云南分公司农险事业部全体人员、16 家中支农险专员和兼职人员共计 72 人参加培训。

培训班上，云南分公司农险事业部围绕农险对各工作流程中应知应会、规定动作、考核指标、实践技巧等方面知识，以及承保、理赔、合规、费用、创新业务开拓等内容进行了专业培训。曲靖、德宏、保山、普洱、文山、丽江六家中支农险部负责人就中支在 2020 年农险工作中好的经验、存在的不足和 2021 的工作计划进行了汇报交流。

培训结束后，所有参会学员进行了现场考试通关。

云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李鸿以“我们是乡村振兴的护航者”为主题做结训讲话。李鸿要求分公司农险条线，要做好培训成果转化



落地，实现农险发展目标和有效益、可持续、精细化高质量发展，争做行业领先、上市领跑的示范者，创新发展的引领者，中国农险第一品牌的实践者，在公司高质量发展中做出更多贡献。

中国太保产险云南分公司　马文焘

用心服务客户　守护一方太平

——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积极为客户提供保险培训服务

2021 年 1 月 14 日，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为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区 6 个派出所民警提供家财盗抢保险理赔服务培训，提高保险服务实效。

此次培训围绕家庭财产盗抢保险项目的保障范围、理赔流程内容进行详细介绍，同时，就案件处理时可能遇到的各类问题交流讨论 . 分公司培训人员细致耐心地讲解了查勘理赔服务，让民警知晓发生理赔时的处理流程，当发生家庭财产盗抢或损失案件时，社区群众第一时间报警处理，派出所对案件调查定案后，分公司将在保险责任的保障范围内进行赔付，有利于提升保险理赔时效，更好地服务辖区群众。



云南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承保了呈贡区家庭财产盗抢保险项目，项目被保险人包括呈贡区所有的常住户籍人口，辖区内的昆明市其他区户籍人口以及在内的学校师生等，每年为每户家庭提供保额为 7 万元的保险保障。

后期，云南分公司将持续开展理赔服务培训，发挥保险的社会“稳定器”作用，为创造和谐安宁的社会环境贡献太平力量，共同守护一方太平。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
丁江河　王红心

富德生命人寿云南分公司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为了进一步强化员工消防安全意识，提高火灾防控能力和突发事件应变能力，1 月 15 日，富德生命人寿云南分公司特邀昆明市云防消防安全服务中心老师到公司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讲座。分公司各部门干部员工参加讲座。



讲座上，培训老师的讲解深入浅出，从涉及火灾发生的原因、怎样预防火灾、火灾逃生基本知识、灭火器的正确使用等方面进行了生动讲解，让大家在学习到消防安全防范知识的同时，通过大量现实生活中的真实案例，深刻领会到掌握消防安全知识的必要性，大家学会了“如何正确报警？”，“如何做好自救？”，“如何将火灾扑灭在初级阶段？”，“如何应急疏散逃生？”等消防安全知识。

此次消防安全知识讲座，使分公司员工进一步认识到消防安全的重要性，增强了安全防范意识，提升了处置突发事件的应变能力和协调能力，为分公司职场安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富德生命人寿云南分公司　杨海

点赞保险
INSURANCE

人保财险
快速应对昆明学生被伤害劫持事件

2021 年 1 月 22 日下午 17:00 时许，云南师范大学实验中学发生犯罪嫌疑人劫持学生、恶性伤人事件，截止目前已造成 1 死 7 伤的严重后果。事件发生后，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和昆明市分公司高度重视，及时成立专项服务团队，安排部署处理预案，积极主动参与学校处理后续事宜。

1 月 23 日下午三时，受人保财险云南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双磊委托，省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昆明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王彦，率专项服务团队，前往云南师范大学实验中学，参与学校的安全会议。会上，云南省教育厅、学校方对本次事件经过以及后续处理情况向教育部领导做了汇报，教育厅对人保财险及时参与本次事件的处理，以及对教育厅工作的支持给予高度认可及感谢。

随后，王彦总经理和云南师范大学实验中学党委副书记黄慧进行了沟通交流。王总首先表达了对本次事件中伤、亡学生及其家属的关心及慰问，介绍了学校在人保财险投保的校方责任险、校方综合保险方案，并表达了公司将积极配合政府及学校妥善处理后续工作：一是一定会发挥央企的责任与担当，应赔尽赔、应赔快赔；二是启动预付赔款机制，在学校有需求的情况下，在保险范围内可以先行预付部分赔款，以便学校及时处理学生救治及家属安抚等相关事宜；三是要求随行的团体保险部、西山支公司、理赔中心相关人员组成的专项团队要加强与学校的沟通联系，关注事件的进展，积极主动配合学校做好理赔工作。

黄慧副书记再次感谢双总、王总第一时间对学校的关心和支持，表达了对人保财险的高度认可。并表示将根据事件的进展，及时与昆明分公司沟通，处理后续事宜。

人保财险昆明分公司



科技助农防霜冻　太平保障暖枇杷
——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开展直升机预防枇杷霜冻工作

近期，受寒潮强冷空气影响，云南省气温持续降低，雨雪霜冻接踵而至，正值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的枇杷挂果成熟阶段。为有效减轻霜冻给枇杷产业造成的损失，巩固脱贫成果，实现农民增收，2020 年 1 月 11 日，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积极运用科技手段，开展直升机扰动气流预防枇杷霜冻防灾防损工作，切实发挥了科技保险在农业生产中的保障作用，这在云南省尚属首例。



枇杷是红河州蒙自市农业特色主导产品之一，2021 年是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连续第三年为当地枇杷提供太平保障。2019 年底，受低温霜冻灾害影响，蒙自市枇杷产量锐减。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全力做好当地枇杷种植户的理赔工作，为当地 414 户枇杷种植户支付理赔金额 1219.81 万元。2020 年 12 月底，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再次为枇杷种植提供保险保障，在本次寒潮的影响下，分公司服务再加码，积极联动当地政府，借鉴国内外防冻举措干预霜冻，主动作为，深入田间地头，指导种植户做好防寒防冻措施，

确保枇杷稳产丰收，共同推进当地枇杷特色产业经济发展，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霜冻是一种较为常见的农业气象灾害。直升机预防枇杷霜冻主要是利用直升飞机螺旋桨的动力搅动低温空气，加快气流运转，阻碍霜冻形成的原理，达到减轻霜冻灾害影响的效果。

2020 年 1 月 11 日，气象局 5 套气温监测设备在芷村镇、期路白乡的枇杷种植区域安装到位，全程监测气温工作。当监测到气温较低时，直升飞机在适宜的飞行条件下，飞到枇杷种植区域上空 20 至 25 米的高度，盘旋搅动低温空气，飞机掠过之处，枇杷树木随风摇曳，飞机后部形成的尾迹气流，将逆温层中上部的热空气吹到地面，使地面温度升高 2 至 3 摄氏度，从而减少霜冻灾害影响。

此次开展直升机预防枇杷霜冻作业属云南省首例，是人工影响天气在气象和保险防灾防损中的有益探索，为云南分公司后期承保农业保险抵御自然灾害，提升防灾防损能力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此项工作在人员、技术、装备等方面得到了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

太平财险云南分公司　丁江河

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营业部
理赔迅速获客户赠锦旗

12 月 18 日，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营业部接到一起学平险报案，营业部理赔客服部迅速做出反应，积极与客户联系。工作人员积极指导客户提供索赔材料，报案当天将理赔材料收集齐全，经过理赔初审、分公司审核，于当日完成审核、结案、向客户支付理赔款。

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营业部以最快速、最优质的服务完成了理赔定损，赔付，获得了客户的肯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客户将印有“快速理赔显诚信，中华服务暖人心”的锦旗赠予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营业部以表感谢。

中华财险云南分公司　杨帆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
赔付客户自驾意外身故保险金 200 万元

1 月 6 日，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赔付因自驾意外身故的胡先生家属保险金 200 万元。

胡先生 2021 年刚年满 38 周岁，从事保险行业已经 10 余年，身故前既是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保险代理人，也是太平人寿客户。胡先生在为众多客户送去保险保障的同时，于 2014 年 7 月和 2015 年 7 月为自己分别投保了驾年华组合险种，基本保额 10 万元，自驾车意外身故保险金是基本保额的 10 倍。

2020 年 10 月 12 日凌晨，，胡先生独自一人驾车回玉溪老家看望父母。途中因夜黑视线不好，车辆失控后驶出其行驶方向右侧路面，翻下距路面垂直高度约 100 米的斜坡下方，造成胡先生当场死亡。

噩耗传来，胡先生的家人悲恸欲绝。作为家中的顶梁柱，胡先生上有年迈的父母，下有还在上小学的女儿。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得知此消息后，理赔人员及时联系胡先生家属进行慰问并沟通理赔事宜，并着手进行案件的前置调查处理。

家属办理完后事并准备齐所有理赔资料后到公司提交理赔申请。经公司审核，胡先生发生的事故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自驾车意外身故保险责任。公司及时向胡先生家属赔付了意外身故保险金 200 万元，为胡先生的家人带去了一丝慰藉。

一旦发生交通意外，对生命和家庭财产都将造成巨大的损失，购买保险成为很多家庭转移和分担风险的主要方案。保险不是万能的，但保险可以延续对家庭的爱和责任。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　李虎

年轻的他意外高坠身故
平安人寿云南分公司 130 万理赔款接力守护家庭

37 岁的 M 先生，是家里的顶梁柱，上有一对在家务农的父母，下有两个可爱的孩子，妻子贤惠，虽然日子不算富足，但一家也合乐融融，M 先生深知自己肩负一家重担，在代理人建议下，为自己在平安人寿投保了安心百分百尊一份、并附加了定期意外保险（保额 20 万元），金鑫盛（保额 10 万元）等保险产品。

2020 年 10 月，M 先生在收拾工作工具时，不慎踩空，从高处坠落，当场昏迷不醒，同事立即将 M 先生送到医院，虽经医院极力抢救，最终却因伤势过重不幸身故。

得知事故发生后，代理人立即通过 95511 报案，协助 M 先生家属收集申请理赔资料。

平安人寿云南分公司在接到 M 先生家属提交的理赔申请资料后，快速完成 130 万高额意外赔付，及时兑现理赔承诺，为这个不幸的家庭送去重生的希望与慰籍。

平安人寿云南分公司　张竹



太平人寿
快速理赔 85 万重疾保险金　彰显保险价值

邓女士是一名太平人寿保险代理人也是公司客户，对保险有着高度的认识及认可。自 2016 年至今，先后在太平人寿投保太平福利全佑重疾险、太平福禄康瑞终身重大疾病保险及太平全无忧防癌险等保险产品，累计重疾保额 85 万。

天有不测风云，邓女士 2020 年 8 月份体检发现甲状腺结节，在医生的建议下行门诊穿刺活检，病检结果提示“个别细胞可见核沟，倾向于甲状腺乳头状癌”。随后邓女士住院进行了手术治疗，最终确诊甲状腺癌。邓女士治疗出院后，备齐理赔资料，向太平人寿提出理赔中评。

公司理赔人员第一时间受理了邓女士的理赔申请，经过公司快速审核，正常赔付邓女士重疾保险金 85 余万。

如果没有风险保障的意识，家庭和个人都将面临巨大的潜在风险，小病小痛之类的风险我们可以自己承担，但是如果遇到重大疾病呢？又有几个家庭可以靠储蓄支撑庞大的医疗费用，这是一个现实问题，是很多家庭根本没办法回避的事实。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　陈羽平

中国人寿　让一张保单传递爱的温度

疾病和意外发生在别人身上是故事，发生在自己身上，那就是事故。生命是脆弱的，在重大意外事故面前，谁都难以承受生命之重。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个旧市沙甸街道金川乡金川五队的马先生在自驾车从沙甸前往四川的路上，与高速路上的防护栏发生碰撞，不幸当场死亡。作为家庭的经济支柱，马先生的离世对他的一家老小来说，无疑是“灭顶之灾”。不幸中的万幸是马先生于 2016 年在中国人寿投保了如意随行两全保险。事发后，其家属及时向中国人寿进行报案。

中国人寿个旧支公司在接到报案后，迅速开启快速理赔通道，当即派出调查人员到现场进行事故核



实，并指引家属收集相关索赔资料。在马先生家属正式提交理赔申请后，中国人寿第一时间进行审核，判定马先生的意外事故属于如意随行两全保险责任范围，公司按照保险条款责任给予其受益人 70 万元身故金赔偿。

30 日上午，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个旧支公司领导前往个旧市沙甸街道金川社区为马先生家属送上 70 万元的理赔款，为这个瞬间陷入绝境的家庭带来了新的希望和生机。

马先生家属为表示对中国人寿的感谢，将一面印有“理赔快速显诚信，爱心服务暖人心”的锦旗送给中国人寿个旧支公司。

一张小小的保单，不仅兑现了中国人寿的承诺，也传递了马先生对家人的爱，让参保家庭实现生命经济的延续。

中国人寿个旧支公司　杨书源



人保财险赔款让我直起腰杆来

“各位乡亲父老，这个保险是很有必要买，真的。”一句最朴实的话语，道出了受灾户肖嘎对人保财险公司最真切的感激之情！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1 时许，香格里拉尼西乡新阳村南当组肖嘎户家房屋起火，一栋土木结构的藏房瞬间夷为平地，所幸没有人员伤亡。



人保财险香格里拉支公司在接到报案后，迅速安排查勘人员抵达现场，经过对事故现场的查勘了解，结合消防部门出具的鉴定报告，认定本次事故属于保险责任范围。人保财险香格里拉支公司立即开通理赔绿色通道，迅速对接收集资料，简化理赔流程，全力保障受灾农户在最短的时间内得到保险补偿。

2021 年 1 月 11 日上午，人保财险香格里拉支公司将 31.01 万元赔款送到了受灾户肖嘎手中，最大限度减低了灾害造成的损失，拿到赔款的肖嘎一家感激万分。肖嘎说：“各位父老乡亲，多亏有人保财险来赔钱，才能让我直起腰杆来，这个保险是很有必要买，真的！”

据悉，为完善农村灾害风险防范和灾害损失补偿机制，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人保财险香格里拉支公司在承办政策性民房保险的基础上，以农户自愿投保的原则进行了民房业务的加保，一方面提升保额、扩大保障范围，另一方面方案灵活，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2020 年度，人保财险共为香格里拉市 27900 余户农户提供了民房风险保障。

人保财险香格里拉支公司　何琴

富德生命人寿大理中支快速理赔显诚信

2020 年 1 月 6 日，家住洱源县牛街乡太平村的杨先生通过邮政储蓄银行工作人员介绍，为自己投保了富德生命如意福两全保险（分红型）一次性缴纳保费 15 万元。

2020 年 8 月，杨先生因右腹疼痛到医院住院治疗，经医院诊断，确诊为肝恶性肿瘤。12 月 1 日因肝癌肺转移不幸身故。

2021 年 1 月 21 日，杨先生家属至富德生命人寿大理中支柜面递交了理赔申请材料。大理中支收到理



赔材料后，开展了调查工作。经核查，该事故属于保障责任范围，富德生命人寿向保单受益我赔付身故保险金 210000 元，并给付利息 115.99 元。

2021 年 1 月 25 日，杨先生家属收到理赔款后，致电大理中支表示感谢，得知这款保险还有身故风险保障时，杨先生家属感动不已，一再称赞“富德快速理赔显诚信，好产品都在富德”。

人生就是平安与风险并行的过程，也许一个突发的风险，会打乱一个家庭的各种计划。为了家庭的幸福，每个人都应该提早做好将风险转稼的准备，关键时刻，保险能体现责任，并让爱得以延续。

富德生命人寿云南分公司

捐赠奖金　奉献爱心
—— 12 家保险公司为儿童福利院开展捐赠

1 月 21 日，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云保协”）一行三人来到昆明市儿童福利院，将一万二千元善款捐赠给了院方，完成了包括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在内的 12 家保险公司爱心“嘱托”。

12 家保险公司爱心“嘱托”，这是怎么回事呢？原来在 2020 年“7.8 保险公众宣传日”中，云保协评选出了 12 家优秀单位，并对每家优秀单位分别奖励了 1000 元。表彰会上，云保协号召获奖单位捐赠奖金，用于行业爱心活动。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首家带头捐赠款项并获得云保协好评，然后各获奖公司也纷纷将奖金捐出。

因 2020 年出现各种原因，导致云保协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项目，此项捐赠延至 2021 年。经云保协对接昆明市儿童福利院，就开展了由获奖公司冠名的爱心捐赠活动。昆明市儿童福利院接受了捐赠，并对每家捐款公司开具了 1000 元收据。



款项虽少，却用在实处，云保协积极统筹安排，通过捐款贡献爱心力量，彰显了云南 12 家保险单位的社会责任与担当。

太平人寿云南分公司　曹书林

民房保险有人保　排忧解难服务好

2020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8:00 左右，腾冲市腾越镇洞坪社区发生一起重大火灾事故，造成许某某房屋正房、厢房全部烧毁，波及邻居两户房屋轻度受损。令人痛心疾首的是，火灾造成该户儿子、儿媳、孙子 3 人不幸身亡。



接到报案后，人保财险腾冲支公司高度重视，并及时启动应急方案，迅速安排理赔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进行查勘，落实受灾户投保、受损情况，当天即完成查勘定损工作，并确定了损失赔付情况。鉴于本次事故损失较大、影响颇广，经报请有关部门后，决定待受灾户家中事情处理完毕后，再合同有关部门进行赔付。

2021 年 1 月 15 日上午，人保财险腾冲支公司经理杨应山会同腾冲市应急管理局、腾越镇相关领导到腾越镇洞坪社区山面活动室开展了现场赔付。赔付现场，人保财险介绍了民房灾害保险基本情况，建议大家在今后的民房灾害保险办理过程中要应保尽保、足额投保；其次对受灾户表达了哀思及慰问，对三户受灾户的赔付情况依次进行了说明并解答了大家的疑问；最后依次对三家受灾户进行现场赔付，将民房赔款 11 万元赔付到许某某手中，鼓励他们坚定信心，振作精神，尽

快度过眼前难关。

面对突如其来的灾祸，腾冲支公司高效处置、应急到位、高效落实，为一个亲人逝去、财产受到巨大损失的家庭送去了温暖与关爱，帮助他们重拾重建家园的信心。经过此次理赔服务，广大居民朋友与相关单位对人保财险面对灾情高效迅速的专业能力、暖心服务的职业素养给予了高度的认可与赞赏，不仅彰显了国有企业的担当与责任，也为人保财险在人民群众树立了诚信经营，服务至上的良好口碑。

人保财险腾冲支公司　杨成康

中国人寿温暖理赔　解客户燃眉之急

蒙自市草坝镇就能村委会的王女士，是一名普通的务工人员，原本有一个幸福的小家庭。曾经以为来日方长，却没想到疾病来得猝不及防。2020 年 12 月 28 日，王女士被确诊患乳腺癌，对于刚刚盖好房子的小两口来说，巨额的治疗费用让这个家庭不堪重负，也让王女士的身心都受到了严重的打击。

正当一家老小都一筹莫展之际，2021 年 1 月 6 日，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蒙自支公司为王女士家送来了 10 万元的保险金，解决了王女士家的燃眉之急。

王女士获赔 10 万元的保险金，得益于王女士的丈夫为她投保了中国人寿女性安康保险。当初，王女士和她的丈夫和很多人一样，认为保险的各类条款纷繁复杂，也只是抱着随便扔出 200 元钱的心态购买了这一份保险，但是当不幸突然来临的时候，这一份保单却成为了全家人的希望，也成为了王女士和她家庭渡过难关的重要支撑点。

急客户之所急，想客户之所想，金杯银杯不如老百姓的口碑。中国人寿始终秉承“成己为人，成人达已”的企业文化核心理念，以及“用心经营、诚信服务、以人为本、客户至上”的服务宗旨，始终践行央企的社会



责任担当，替政府分忧，帮百姓解难。中国人寿将继续为女性的健康和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保驾护航。

中国人寿红河分公司
高云　范松



“没有你的帮助，我恐怕要在雪地里过夜了，明年车险我一定选人保！”李先生对人保查勘员贺军激动地说，感谢贺军在查勘路上对李先生车辆抛锚的无私援助。

人保员工　路见不平施援手

1 月 19 日，人保财险昆明分公司理赔员贺军与武成支公司、中国移动等相关人员共同驱车前往昭通，利用科技理赔设备“位移传感器”对武成支公司承保的“建筑工程一切险”，进行高边坡、桥梁、隧洞查勘检测。

行至大永高速彝昭路段时，因连日持续雨雪天气至使路面结冰，凝冻严重，车辆易打滑、侧翻，行车条件极差。行驶路上遇到一抛锚车辆。当时天色渐晚，天寒地冻，路上鲜有车辆路过，贺军见状，急忙把车停在安全线地带，下车查看情况。经了解得知，这是税务局派驻当地扶贫的一位干部，回扶贫驻点地时车子出现故障，无法行驶，正一筹莫展，贺军便伸出援手，利用专业知识帮助检测抛锚车辆，找出并解决了问题，经过一个小时的援助，最后车辆故障得以顺利排除，扶贫干部可以按照预计时间赶到扶贫村。

看着车主平安踏上扶贫路，贺军一行才又开车继续开展非车险查勘检测工作。随行的移动客户经理在微信朋友圈说“路见不平，拔刀相助”、“非人保客户，帮助了，真是值得点赞”。

人保财险昆明分公司　贺军

保险扶贫
INSURANCE

铭记初心使命　服务乡村经济

—— 平安产险云南分公司脱贫攻坚三村工程圆满落幕

2021 年 1 月 6 日，中国平安脱贫攻坚三村工程暨志愿者表彰大会圆满落幕。

平安产险云南分公司通过在文山、昭通、怒江打造农林种植养殖特色产业，培养致富带头 10 人，落地 11 个扶贫项目，带动 8000 余名贫困户增产增收，助力当地农产品协销 500 万元，帮扶昭通、怒江等 14 个州 57 个县，189 所小学，54954 名学生的优异成绩，荣获卓越贡献单位称号。



平安产险云南分公司农险部经理田鹏从事扶贫工作近 3 年、走访 60 余家贫困户、帮扶 500 余位贫困户、组织发起 5 场公益带货活动，2 场扶农产品展销活动。为切实有效助力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脱贫攻坚，田鹏积极与怒江州政府、怒江州文旅局以及平安集团、平安产险总公司制定帮扶方案，对怒江州 82 家“农家乐”进行利息补助 93.44 万元，缓解农户燃眉难题。他坚定贯彻平安产险“真扶贫，扶真贫”的工作原则，勇钻山沟沟，敢啃硬骨头，入户走访，访贫问苦，



交出了一份合格的扶贫答卷，荣获卓越贡献个人奖。

平安产险云南分公司
赵俊语　王兴业

警企携手寒冬送暖　真情暖人心

—— 永安保险罗平营销服务部携手罗平县公安局马街派出所开展爱心帮扶活动

扶贫工作是一项解决民生实际问题，做好扶贫工作，最需要走群众路线，最应持之以恒践行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

2021 年 1 月 5 日，罗平县公安局马街派出所和永安保险罗平营销服务部携手走进罗平县马街镇宜那、小得克、大本寨、吉吉谷村，谱写了一曲“警企携手寒冬送暖 真情暖人心”的赞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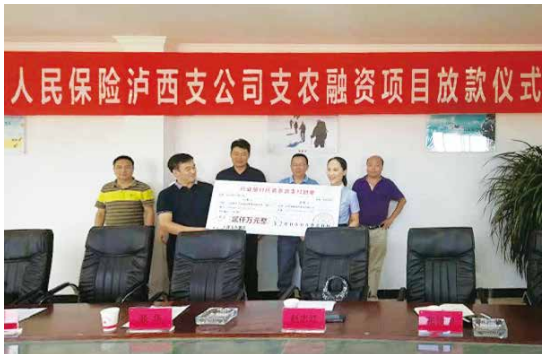
春节来临之际，永安保险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行动，由员工捐款的形势筹措资金，购买了大米、棉衣、毛毯、食用油等生活用品，与马街派出所到罗平县马街镇宜那、小得克、大本寨、吉吉谷村开展“寒冬送温暖 真情暖人心”的爱心帮扶活动。



大家纷纷鼓励困难群众要树立信心、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通过自己的双手致富，日子一定会越过越好。

永安保险云南分公司　舒小兰

人保财险千万融资项目落地地方产业扶贫



2021 年 1 月 15 日，在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三级公司共同努力，人保财险红河分公司普惠金融部协助泸西希康银杏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康银杏公司”）按期归还人保资本支农融资款项 2000 万元，至此，双方首轮融资事项圆满结束。

此笔放款 2000 万元，是人保资本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对希康银杏公司的支农融资业务，是云南省首笔金额超千万的支农融资项目，该笔支农融资款项为泸西县政府重点推荐的银杏种植项目，融资资金主要用于企业扩大银杏产业园建设，该项目带动了 3000 农户种植银杏，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292 户，有力地助推了地方产业扶贫。该笔融资业务由其控股公司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全额提供保证担保，2019 年 8 月到期偿清融资借款后，2020 年 1 月份又成功办理续融 2000 万的手续。

人保资本累计对希康银杏公司支农融资放款 4000 万元，带动了人保财险泸西支公司保费收入 200 多万元。同时也彰显了人保财险服务当地经济社会的责任与担当，提升了人民保险在当地社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人保财险红河分公司　程永兴

《云南保险信息》2021 年第 1 期用稿统计

单位名称	文字投稿	图片投稿	文字用稿	图片用稿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6	9	6	7
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	4	36	2	3
保山市保险行业协会	0	0	0	0
曲靖市保险行业协会	4	11	2	1
楚雄州保险行业协会	0	0	0	0
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	2	5	2	2
红河州保险行业协会	2	2	2	1
德宏州保险行业协会	4	2	2	1
丽江市保险行业协会	0	0	0	0
文山州保险行业协会	0	0	0	0
普洱市保险行业协会	1	2	1	2
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	1	2	1	2
迪庆州保险行业协会	0	0	0	0
西双版纳州保险行业协会	1	1	1	1
临沧市保险行业协会	0	0	0	0
怒江州保险行业协会	0	0	0	0
中国人寿	7	17	4	8
太平洋寿险	6	22	2	3

平安人寿	1	0	1	0
泰康人寿	0	0	0	0
新华人寿	0	0	0	0
人保健康	0	0	0	0
平安养老	0	0	0	0
工银安盛	0	0	0	0
太平人寿	14	16	5	4
人民人寿	9	8	2	1
阳光人寿	0	0	0	0
富德生命人寿	6	6	2	2
华夏人寿	1	0	1	0
泰康养老	0	0	0	0
太平养老	0	0	0	0
人保财险	15	13	11	8
太平洋财险	8	9	5	2
平安财险	1	6	1	2
大地财险	5	8	3	5
太平财险	9	10	5	3
国寿财险	0	0	0	0
阳光财险	0	0	0	0
永诚财险	0	0	0	0
中银财险	2	5	2	2
永安财险	2	2	2	1
华泰财险	0	0	0	0
天安保险	4	5	2	2
华安财险	0	0	0	0
都邦财险	2	2	1	1
渤海财险	0	0	0	0
安盛天平	0	0	0	0
鼎和财险	0	0	0	0
诚泰财险	0	0	0	0
中华联合	5	12	2	2
紫金财险	0	0	0	0
安诚财险	0	0	0	0
长安责任	0	0	0	0
锦泰财险	0	0	0	0
国任保险	0	0	0	0
亚太财险	0	0	0	0
大家财险	0	0	0	0
总计：	122	211	71	67
总计：	193	474	108	103

备注：以上供稿统计数为：截止到 2021 年 2 月 2 日 24:00 云保协收到的供稿数量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召开2021年
第一次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会议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召开法院协助执行相关问题研讨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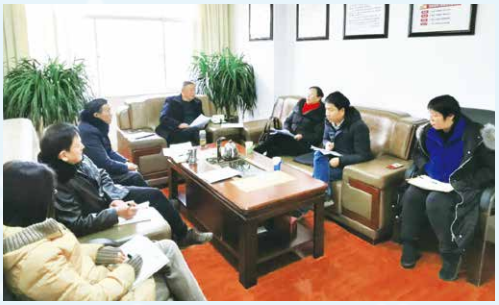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组织召开车险理赔工作会议



昭通市委常委、副市长
到昭通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普洱银保监分局纪委书记一行
到普洱保险业协会调研



玉溪银保监分局副局长一行
到玉溪市保险行业协会调研



德宏州保险行业协会领导
参加德宏州政府重要会议



大理州保险行业协会党支部
荣获大理州民政局“2020年先进党支部”称号

自律 维权 服务 交流 宣传

云南省保险行业协会
INSURANCE ASSOCIATION OF YUNNAN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80号绿洲大酒店A座8楼
邮编：650041
电话：0871-65367985
邮箱：iaynxinxi@163.com